

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 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

(第一标段)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6-9

采 购 人：新密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3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xinmi/>）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7月3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6-9
- 2、项目名称：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4970900.00 元

最高限价：249709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密公开采购-2026-9-1	第一标段	24730900.00	24730900.00
2	新密公开采购-2026-9-2	监理标段	240000.00	24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围绕新密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在社会治理、应急消防、生态环保等方面探索低空应用场景，构建“一网统飞、一飞多用”的城市治理新模式，通过空中视角实现网格问题精准识别、高效处置，实现基层高效治理。项目需部署自动化无人值守机场、侦测感知设备、重点区域反制设备、其它设备等，可初步实现新密市多类型综合治理场景覆盖，实现全域重点区域低空监视覆盖以及主城区“黑飞”反制覆盖。

- 5.2 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共分为2个标段

第一标段：为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提供全流程服务；

监理标段：为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服务期：3 年

5.5 服务质量：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5.6 服务地点：新密市

6、合同履行期限：同 5.4 项规定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 1 小时 59 分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页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10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 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xinmi/>）

3. 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所含格式（*.ZZZF 格式）的招标文件及资料，纸

质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出售。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xinmi/>) 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xinmi/>)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确保成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答疑澄清等活动。

2. 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xinmi/>)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3. 落实以下政府采购政策：

3.1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2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3.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等；

3.5 本项目执行支持创新、绿色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办[2023]002 号文件服务类收取标准，以预算金额作为计算基础，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5. 监督部门

名称：新密市公安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830053075629

联系人：吕志勇

联系方式：1780371137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密市公安局

地址：河南省新密市报恩街 10 号

联系人：李晓青

联系方式：178038800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 42 号院 9 号楼 13 层 1301 号

联系人：王豪

联系方式：1751315628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豪

联系方式：17513156288

新密市公安局

2026 年 07 月 09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新密市公安局 地址：河南省新密市报恩街10号 联系人：李晓青 联系方式：17803880083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42号院9号楼13层1301号 联系人：王豪 联系方式：17513156288
1.2.3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6-9
1.2.4	采购内容	为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提供全流程服务；
1.2.5	资金来源及最高限价	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最高限价：24730900.00元。
1.2.6	服务期	3年
1.2.7	服务质量	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1.2.8	服务地点	新密市
1.2.9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扫描件； ②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 ③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律师事务所，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④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⑤ 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书面承

		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模板提供承诺)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能力的声明函(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模板提供承诺)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声明函(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模板提供承诺)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模板提供承诺)。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模板提供承诺)。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1小时59分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页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1.2.10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5	答疑会	不召开

1.5.1	转包、分包	不允许非法转包、分包
1.6.1	偏差	不允许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7 日前
		形式：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凭企业身份认证锁提出，并上传可编辑的 word 版附件。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如果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平台发放（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电子平台是否刊登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查看并及时下载文件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如果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平台发放（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电子平台是否刊登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看到并及时下载文件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5.1	投标承诺函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2019]4 号文规定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4.1.1	投标文件的签署 和盖章	1、电子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签单位章； 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新密分中心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7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 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5.2.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 <u>1</u>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2人及相关专业专家共7人组成，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2/3，应在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家
6.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中标公告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9.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9.3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9.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9.5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9.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9.7	本项目对应的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8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以下政府采购政策： 1.1《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2《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政府采购政策； 1.5 本项目执行支持创新、绿色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1.6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9.10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财库〔2026〕2号《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出现以下情形时，启动异常低价审查：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

	应) 报价 50%的, 即投标 (响应) 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 (响应) 报价$\times 50\%$; 3. 投标 (响应) 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投标 (响应) 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评审机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 (响应) 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 的时间内对投标 (响应) 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投标人已随投标 (响应) 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9.11	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办[2023]002 号文件服务类收取标准, 以预算金额作为计算基础,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为: 壹拾伍万元整 (小写: 150000.00 元)。 转款信息 (转款时备注本项目名称及标段) 公司名称: 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椿路支行 账号: 999156000775671688 2. 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在部署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40%, 服务期满二年, 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服务期满三年, 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 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 逾期不再接收。 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 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7513156288 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 42 号院 9 号楼 13 层 1301 号 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先进行签到, 其后应一直保

	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答疑澄清等活动。 5. 招标文件下载完成后不可删除或丢失，否则将会造成投标文件无法上传！ 6.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机器码一致做无效标处理。 7.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8.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次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服务质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9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2.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7)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8)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9)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2.13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14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5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转包、分包

不允许非法转包、分包。

1.8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采购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平台发起要求澄清的内容，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如果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平台发放（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电子平台是否刊登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看到并及时下载文件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2 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资格审查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二、投标文件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技术部分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商务部分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其他资料（如有）

3.1 投标报价

- 3.1.1 投标总报价应是供应商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并结合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
- 3.1.2 投标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采购的全部内容。
- 3.1.3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 3.1.4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2019]4号文规定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7.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请参考《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投标人》，或直接访问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szn/009002/20180905/eb689c8e-ad4a-4978-b735-2db9409ddeb3.html>。

3.7.3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7.4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分别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3.7.5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6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服务质量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7.7 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1.3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密分中心系统指定位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1.4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2.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可以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2.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招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3) 开标结束。

5.2 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规定，采购人将根据招标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或（和）代理机构专职人员1人（含）以上单数组成，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通过后进入评标阶段，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5.3 评标工作

5.3.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2人及相关专业专家共7人组成，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2/3，应在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5.3.2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

告。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5.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5.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6. 授予合同

6.1 中标公告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6.1.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1.3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标人为监狱企业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1.4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6.4 履约保证金（本项不适用）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7. 纪律、监督、询问、质疑和投诉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5 询问、质疑和投诉

7.5.1 投标人或有关当事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7.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7.5.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7.5.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5.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5.6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围绕新密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在社会治理、应急消防、生态环保等方面探索低空应用场景，构建“一网统飞、一飞多用”的城市治理新模式，通过空中视角实现网格问题精准识别、高效处置，实现基层高效治理。项目需部署自动化无人值守机场、侦测感知设备、重点区域反制设备、其它设备等，可初步实现新密市多类型综合治理场景覆盖，实现全域重点区域低空监视覆盖以及主城区“黑飞”反制覆盖。

一、低空运营指挥中台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低空运营指挥中台	首页	首页工作台整合五大功能模块，集中展示工作台信息并提供功能跳转入口： 1. 用户信息展示：可视化呈现当前登录用户基础信息，用于身份核验与账号信息查看； 2. 快捷入口集成：提供常用快捷功能、数据驾驶舱等核心模块访问入口，实现高频业务快速跳转； 3. 业务数据概览：支持查看飞行统计等核心业务指标数据，直观掌握业务运营概况； 4. 日程查看管理：展示个人日程表信息，支持查看日程条目； 5. 系统通知公告：平台推送通知公告后，页面自动刷新展示最新公告信息，及时获取平台重要动态。	项	1

2		指挥调度	飞行地图模块基于地理空间可视化技术接入地图服务，为指挥调度场景提供精准、实时的空间管控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地理空间可视化：接入专业地图服务，实现地理信息与业务数据的可视化融合展示，为调度决策提供空间维度支撑；支持搜索 POI 地理信息，快速定位目标位置，提升地理空间检索效率。 2. 设备状态实时查看：支持可视化呈现关联设备的在线/离线、工作状态等核心信息，便于实时掌握设备运行情况，支持指定条件搜索设备； 3. 设备位置上图：支持将相关设备位置信息实时同步至地图，实现设备空间分布直观呈现； 4. 多场景直播查看：可直接查看机场实时直播、无人机实时直播画面，满足现场情况实时监控需求； 5. 无人机视频融合：支持实时无人机视频流与地理空间可视化的融合展示，实现多角度、全方位的现场可视化管控； 6. 功能面板灵活控制：支持功能面板按需展示/隐藏，适配不同调度场景下的操作视野需求； 7. 机场项目快速接入：可通过设备列表/地图直接快速进入指定机场项目，简化项目切换操作流程； 8. 调度任务执行：支持在地图界面发起、执行调度任务，实现任务指令与地理空间的精准关联。		
3			视频墙模块聚焦指挥调度场景的多源视频集中监控需求，提供高性能、灵活适配的视频展示与管控能力，助力快速掌握全域现场动态，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多源无人机视频流投射：支持将多架无人机的实时视频流同步投射至视频墙，实现多视角、多目标并行监控，满足指挥调度对现场画面的全面覆盖需求；并支持按飞机名称、设备 SN 等指定条件搜索目标无人机，快速定位对应视频流，简化多设备筛选操作； 2. 多模式宫格布局切换：提供丰富的宫格布局选择，包含一宫格、四宫格、六宫格、八宫格、九宫格等模式，可根据监控数量与重点需求按需切换，适配不同调度场景； 3. 全屏展示功能：支持视频墙全屏显示，放大重点监控画面，提升细节查看清晰度，助力精准捕捉现场关键信息； 4. AI 算法视频流查看：支持查看已开启 AI 算法的无人机视频流，直观呈现 AI 识别分析结果，辅助指挥调度快速决策。		

4		多功能面板	虚拟座舱提供一站式操作与数据展示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飞行任务详情可视化：展示当前执行飞行任务的全维度信息； 2. 航线任务快速调用： 2.1 航线查看：直接展示当前机场关联的航线库列表，支持按航线名称搜索； 2.2 航线选择：选中航线后支持一键按航线发起飞行任务，无需返回航线库操作； 3. AI 算法灵活管控： 3.1 算法库查看：调取 AI 算法库，按算法类型分类展示； 3.2 算法控制：支持按需开启/关闭指定 AI 算法，开启后算法实时运行； 4. 预警图片实时同步：已启用 AI 算法识别到异常后，自动抓拍预警图片，并实时推送至面板右侧预警列表，列表标注预警时间、预警类型等，支持点击图片查看大图，可直接将预警图片关联至 “AI 预警” 模块留存。
5		任务中心	为通用紧急场景提供标准化应急任务管控，实现快速响应与全流程闭环，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全生命周期管理：统一管控平台内通用应急任务，支持新增、处置（飞手现场协助）、办结、删除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定位目标任务； 3. 任务详情查看：支持查看任务完整信息； 4. 快速响应机制：任务无需签收，创建后实时下发至指定飞手，飞手可直接起飞无人机前往现场执行，缩短应急响应时间。
6			为日常常规场景提供标准化任务管控，实现日常工作全流程规范闭环，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全生命周期管理：统一管控平台内通用常态化任务，支持新增、处置、办结、删除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定位目标任务； 3. 任务详情查看：支持查看任务完整信息； 4. 签收执行机制：任务需飞手签收确认后执行，确保任务分配到位，执飞完成后按要求办结，形成日常工作闭环。

7		为用户提供权限内任务快速发起入口，简化任务创建流程，可实现以下功能： 1. 任务类型可视化展示：按当前用户权限，分类展示可发起的任务类型（含应急类、常态化类各细分任务），清晰标注任务适用场景，便于快速选择； 2. 精准任务新增：选中目标任务类型后，支持填写任务信息，提交后自动下发至对应飞手，完成任务发起闭环。	
8		集中管理当前用户的待处理任务，保障任务高效推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待办任务统一管控：聚合展示所有分配给当前用户的待办任务；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定位需优先处理的任务； 3. 任务处置操作：支持对任务进行签收、办结等操作，处置过程中可实时查看任务详情，确保操作符合标准。	
9		全程跟踪当前用户发起的任务进度，实现任务发起端闭环管理，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发起任务统一管理：集中展示当前用户发起的所有任务，实时更新任务执行状态（未执行/执行中/已办结），便于跟踪进度； 2. 多维度筛选检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查找目标任务； 3. 任务处置操作：支持对任务进行签收、办结等操作，处置过程中可实时查看任务详情，确保发起任务可管控、可追溯。	
10		留存当前用户已处理的任务记录，支持后续追溯与复盘，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已处理任务集中留存：统一展示当前用户已完成处置的所有任务，按处理时间倒序排列，方便历史记录查询； 2. 多条件筛选定位：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检索特定历史任务； 3. 任务详情回溯：支持查看已处理任务的完整详情，为工作复盘提供依据。	
11		支持创建周期性任务计划，实现任务自动生成与下发，提升工作效率，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灵活计划新增：支持按规则配置任务计划（如执行周期：每日/每周/每月、任务类型及参数等），自定义计划名称与生效范围； 2. 计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持对已创建的计划进行编辑、暂停、恢复、删除操作，按需调整计划执行状态； 3. 自动任务生成下发：平台按计划规则自动生成对应任务，实时下发至指定飞手，生成记录可追溯，减少重复手动发起操作。	

12		为任务执行提供前置配置与精准执飞入口，明确流程衔接逻辑，保障执飞高效落地，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签收规则智能适配：系统根据任务类型自动判定是否需要签收，需签收任务经飞手确认签收后，解锁处置界面权限；无需签收任务直接开放处置功能，适配不同任务响应场景； 2. 目标经纬度灵活配置：支持两种定位模式设置任务核心区域，可手动录入经纬度精准设置“点坐标”，或通过地图框选设置“面范围”，明确执飞边界； 3. 可用机场精准筛选：基于设定的目标经纬度，系统自动筛选可覆盖该区域的可用机场，展示机场名称、与目标区域的直线距离、设备运行状态等关键信息，助力飞手选择最优起降点； 4. 关联航线自动加载：同步加载与当前任务绑定的航线列表，支持直接选中目标航线用于执飞规划； 5. 双入口执飞联动：提供机场、航线双执飞入口，飞手可选择从已选中的机场或航线直接跳转至虚拟座舱，一键启动执飞操作，简化执行衔接流程。	
----	--	---	--

13			飞手完成作业后，整合信息查看、成果管理与办结提交功能，实现一站式任务收尾，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图片综合管理与分析： 1.1 图片同步与上传：自动同步执飞航线对应的拍摄图片，支持手动补充上传现场素材、一键获取 AI 预警图片；集成 AI 算法分析功能，可完成目标识别、缺陷标注等智能分析； 1.2 多视图切换与操作：支持宫格视图（多图并列查看）、地图视图（按拍摄坐标叠加展示）自由切换；支持按条件筛选；提供图片收藏、删除、下载操作，可进入详情页查看全部信息； 2. 任务信息全景查看：展示任务完整详情，包含基础信息与处置信息； 3. 飞行记录关联查阅：直接查看当前任务对应的飞行记录，直观还原执飞全过程； 4. 留言板同步查看：实时展示该任务下所有用户留言及回复内容，按发布时间倒序排列，便于快速掌握协作沟通记录； 5. 办结操作规范提交： 5.1 任务结果选择：按任务类型选择对应办结结果，明确任务最终状态； 5.2 结果描述填写：提供文本输入框，支持详细填写执行情况、成果说明、异常状况（如未完成原因、现场突发情况）等内容； 5.3 业务信息填写：支持按任务类型补充填写相关业务信息，作为办结佐证材料； 5.4 提交确认闭环：填写完成后点击“提交”，系统自动更新任务状态为“已办结”，并留存所有提交信息，形成完整流程闭环。		
14			为平台业务数据提供多维度统计分析可视化展示，助力业务复盘与决策，可实现以下功能： 1. 核心指标统计：支持统计平台内飞行架次、累计飞行时间、总飞行里程等核心业务数据，数据实时计算更新；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组合筛选，精准定位目标业务数据； 3. 业务列表联动：筛选后同步展示对应的业务明细列表，包含业务名称、业务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飞行架次、飞行时长（小时）、飞行距离（千米）等信息。		

15	飞行成果	飞行记录模块为平台内飞行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追溯与统计分析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飞行数据统一管理: 集中存储、维护所有飞行记录数据, 实现飞行数据规范化管控; 2. 多维度飞行溯源: 支持查看单条飞行记录关联的飞行视频回放、完整飞行轨迹, 直观还原飞行过程; 3. 关键指标统计: 自动统计总飞行架次、累计飞行时长、总飞行里程等核心数据, 为飞行成果分析提供数据支撑。	
16		AI 预警模块为平台内 AI 识别预警数据提供专业化管控与溯源能力, 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预警记录统一管理: 集中管理平台内所有 AI 预警图片, 保障预警数据完整留存与便捷查询; 2. 预警详情精准查看: 支持查看单条 AI 预警的具体详情信息 (如预警类型、发生时间等), 助力预警情况研判; 3. 预警图片下载: 支持下载 AI 预警对应的现场图片, 便于留存取证与后续分析。	
17		任务报告模块为平台内任务报告提供全流程管理与便捷创建能力, 可实现以下功能: 1. 报告全维度管理: 统一管理平台内任务报告数据, 支持新增、删除、编辑、查询操作, 可点击查看单条报告完整详情; 2. 便捷新增报告: 支持通过表单填写基础信息, 上传现场照片、视频素材, 并关联对应飞行记录, 快速完成任务报告创建, 实现飞行成果与报告的联动管理。	

18	侦测防御	侦测地图为无人机侦测与反制提供实时可视化管控中枢，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预警数据直观呈现：可视化展示平台内侦测设备捕获的预警数据，同步将发现的无人机设备实时上图，精准标注设备空间位置； 2. 无人机信息快速查看：点击地图上的无人机图标，可查看设备实时详情（含名称、SN 码、飞行速度、经纬度等核心信息），助力快速研判； 3. 预警列表与统计：右侧展示实时预警列表，清晰呈现异常预警及触发原因，便于快速定位风险；同步统计今日预警数、历史预警数，支持查看全部预警记录，实现预警数据追溯； 4. 地图显示灵活控制：工具栏支持按需开启/关闭图上设备、禁飞区、限高区显示，可切换“仅显示异常预警”模式，适配不同监控场景视野需求；
19		侦测记录模块为预警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管理与追溯能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预警记录统一管理：集中存储、管理平台内侦测设备捕获的所有预警记录数据，支持数据完整留存与查询； 2. 多维度快速筛选：提供“异常/正常”状态快速筛选，同时支持多维度条件组合筛选（如时间范围、设备 SN、预警类型等），精准定位目标记录； 3. 轨迹与历史回溯：点击预警记录详情页，可查看对应无人机的完整飞行轨迹；支持通过设备序列号关联查询同一无人机的历史预警记录，实现风险溯源分析。
20		实名库模块为无人机实名信息提供规范化管理与跨平台同步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实名数据全维度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无人机实名信息（含证件号、证件类型、姓名、手机号、产品序列号、设备型号、厂商、飞控序列号、飞控账号、所属辖区等），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操作； 2. 多条件精准筛选：支持按证件号、设备序列号、所属辖区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检索目标实名数据； 3. 跨平台数据同步：支持对接三方外部平台数据，实现实名信息的自动留存与实时更新，保障数据一致性与合规性。

21		飞行报备模块为无人机飞行计划提供合规化报备与管理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飞行计划全维度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飞行报备数据（含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姓名、手机号、机型、设备序列号、飞行目的、飞行范围、起飞地点、飞行半径、飞行高度、飞行起止时间、所属辖区、辖区派出所等），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操作； 2. 多条件精准筛选：支持按飞行时间、所属辖区、设备序列号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检索目标报备记录； 3. 跨平台数据同步：支持对接三方外部平台数据，实现飞行报备信息的自动留存与实时更新，保障报备流程合规高效。	
22		禁飞区管理模块为空域管控提供精细化禁飞规则配置能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禁飞区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禁飞区基础数据，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等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禁飞区范围、生效时间范围、所属辖区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定位目标禁飞区域； 3. 规则精准配置：配置项包含禁飞区边界范围、生效起止时间等核心信息，保障禁飞规则清晰可执行。	
23		限高区管理模块为空域高度管控提供灵活配置与合规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限高区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限高区基础数据，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等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限高区范围、生效时间范围、限制高度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检索目标限高区域； 3. 高度规则明确配置：配置项包含限高区边界范围、生效起止时间、限制高度（与平台统一限高同时生效时，以较低高度为准），保障高度管控合规落地。	

24			白名单模块为合规无人机提供空域通行授权管理，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白名单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白名单基础数据，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等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设备序列号、设备名称、所属单位、联系方式、生效时间范围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定位授权设备； 3. 授权规则清晰配置：配置项覆盖白名单核心信息，明确授权设备的通行权限与生效周期，保障合规设备正常运行。	
25			基础设置模块为平台全域限高提供统一管控开关，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限高功能控制：支持开启/关闭平台统一限高功能，按需启用全域高度管控； 2. 限制高度配置：开启限高功能后，需填写具体限制高度数值，作为平台空域高度管控的基础标准（与限高区单独配置高度取较低值生效）。	
26			侦测设备管理模块为平台侦测设备提供全生命周期管控，可实现以下功能： 1. 设备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侦测设备基础数据（含设备名称、设备SN码、设备型号、安装经纬度等核心信息），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设备名称、SN码、型号、安装位置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定位目标设备，便于设备运维与管控。	
28		基础管理	用于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各类设备的品牌基础数据，提供新增、删除、编辑、查询全维度操作能力；支持无人机、机场、挂载设备快速分类筛选，同时可通过多条件组合检索，精准定位目标设备品牌数据。	
29			用于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各类设备的类型基础数据，提供新增、删除、编辑、查询全维度操作能力；支持无人机、机场、挂载设备快速分类筛选，同时可通过多条件组合检索，精准定位目标设备类型数据。	
30			用于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各类设备的型号基础数据，提供新增、删除、编辑、查询全维度操作能力；支持无人机、机场、4G 模块、电池、挂载设备快速分类筛选，同时可通过多条件组合检索，精准定位目标设备型号数据。	

31			集中查看平台内全部机场设备台账信息，支持按项目、工作状态、设备型号、SN码、设备名称多维度筛选与检索，快速精准定位目标设备。	
32			集中查看平台内全部无人机设备台账信息，支持按项目、在线状态、设备型号、SN码、设备名称多维度筛选与检索，便于快速定位目标飞行器。	
33			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项目基础信息，支持以项目为管控维度，为对应部门授予业务访问及操作权限，实现项目级权限精细化管控。	
34			统一管理平台内各类任务授权信息，可基于项目维度为对应部门分配对应任务的操作权限，实现任务权限定向分配与管控。	
35		平台管理	统一维护平台内组织部门架构信息，支持部门新增、编辑、删除等基础运维操作；支持按部门名称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部门。	
36			统一管理平台内系统人员账号信息，支持人员新增、编辑、删除、账号启用/禁用操作，提供密码重置、角色权限授权功能；支持按姓名、账号状态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人员。	
37			统一维护平台内岗位体系信息，支持岗位新增、编辑、删除等运维操作；支持按岗位名称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岗位。	
38			统一管理平台内用户组信息，支持用户组新增、编辑、删除操作；支持按用户组名称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用户组。	
39			统一管理平台内通知、公告类发布信息，支持公告的新增、编辑、删除等发布运维操作，支持多条件组合筛选查询。	

40		驾驶舱	作为平台全域业务数据可视化中枢，整合多维度核心数据，为运营决策与业务监控提供直观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多维度数据统计可视化： 1.1 飞行数据统计：展示累计飞行架次、总飞行时长、总里程等核心指标，以柱状图呈现数据趋势； 1.2 机场数据统计：呈现机场总数、在线机场数、故障机场数等指标，以饼图呈现数据趋势； 1.3 无人机数据统计：展示无人机列表，并统计作业中数； 2. 实时视频监控：整合平台内无人机时视频流，支持多画面同时播放、单画面放大查看，满足实时业务监控需求； 3. 飞行记录快速查阅：展示近期飞行记录列表，支持按条件筛选，点击可查看详细信息； 4. 预警事件实时统计：根据预警类型统计预警次数，以条形图展示。	
41		AI 大模型算法	系统支持视觉大模型的本地化部署，基于提示词工程对模型能力进行封装，构建标准化 AI 算法服务，为无人机巡检、目标识别、隐患检测、图像生成等应用场景提供统一、稳定、高效的智能算法能力。	
42			识别违规占道经营目标。	
43			识别直立行走的人。	
44			识别地面上的各种车辆。	
45			识别通讯设施上鸟巢。	
46	系统服务要求	平台升级服务	提供每年不少于 1 次平台升级服务，远程落地实施平台版本升级相关服务，升级工作完成后输出《平台升级报告》。	
47		平台培训服务	培训支持现场与远程两种模式，服务周期内免费提供 1 次线下现场培训、3 次线上远程培训；若平台完成重大版本升级，额外免费赠送 1 次远程培训	

48		平台运维服务	1. 运维服务采用远程方式； 2. 运维服务时段时间：工作日早上 8:30 至下午 17:00； 3. 搭建专属运维钉群，配备专属运维服务专家全程对接。 4. 服务响应 SLA 要求：30 分钟内响应，全程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持； 5. 故障救援处置响应时效不超过 30 分钟。		
二、事件分发处置系统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事件分发处置系统	综合展示	面向工作人员首次进入系统后，实现快速查看自己待办事项和已办的需求。	套	1
2		多源接入	实现多种方式的系统接入，提供统一开放接口实现多渠道信息接入。如 AI 预警、12345 热线等系统。		
3		综合受理	面向受理员实现多渠道统一受理需求。具体包括事件上报、事件受理、下发核实任务、事件撤销和挂起审批功能。		
4		事件受理	面向受理员实现多渠道统一受理需求。受理员可以通过事件受理查看待受理、已受理事件列表，实现多渠道采集事件精准、及时、快速的受理、撤销工作。同时，提供事、部件问题详情查看功能，包含问题的基本信息，办理流程信息以及办理流程图。		
5		统一分派	派遣员将受理后的事件分派到具体的专业处置部门，对事件进行具体处置部门的分派以及处置时间的设定。具体包括事件分派、事件确认、重新分派功能。		
6		协同处置	各部门处置人员接受到分拨过来的事件后，处置任务进行签收或拒签，待处理结束后可将处置结果填报至系统中，及时更新事件处理进度，完成结果反馈。具体包括处置任务签收/拒签、处置结果提交、事件挂起、多级转派和同级转交功能。		
8		办结归档	面向受理员实现多渠道统一办结需求。具体包括事件办结、重新分派、下发核查任务功能。		

9		事件办结	受理员查看事件处置记录以及相关处置结果，判断事件是否具备办结条件，如果确定专业处置部门处理完成达到办结标准，则可在操作页面中选择办结操作，完成事件办结。		
10		督办管理	对事件办理的全过程进行跟踪，具体包括事件督办、督办列表和取消督办功能。督办员可以对事件受理页面中除了已办结、已撤销状态的所有事件进行督办。在事件受理列表中，点击详情操作查看事件的基本信息、处置记录以及处置流程。如督办员认为该事件需要进行督办，则可在页面中选择督办操作，将事件加入至督办列表中。		
11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具有打分、评价等功能。对事件从区域、部门和岗位三个方面进行多维度的评价。		
12		消息提醒	各角色收到的事件进展过程中产生的消息提醒通知，包括系统通知、待办提醒和时限提示。		
13		综合大屏	将全域范围无人机识别态势通过一张图绘到底。在一张图上建设各类数据及工作管理成效。如包括事件分布、企业分布、森林火情、视频资源数据分布。实现对辖区事件数据的统计、分析、展示可视化显示，信息包括事件动态轮播管理、事件高发类型排名 TOP5 管理、事件月度变化曲线管理、各类事件数量分析、子机构单位事件结案排名统计。		
三、无人机作业平台及配套服务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无人机作业平台及配套服务	地图模块	离线地图和高程： 1. 离线地图瓦片数据支持卫星地图数据和路网地图数据的配置； 2. 支持导入 XYZ 格式地图和 MBTiles 格式的地图瓦片； 3. 支持用户导入并加载离线高程数据。 地图加载： 1. 支持标准地图/卫星地图切换加载； 2. 支持显示 2.5 维基础地图（2.5 维基础地图指在二维画面的基础上，带有高程信息的画面）。	项	1

			地图作业区： 1. 支持地图上切换禁飞限飞区显、隐； 2. 支持作业区域管理，可自定义飞行区和禁飞区。		
2		实时项目信息	无人机实时控制： 1. 支持远程操控无人机，包含：起飞/降落、无人机飞行、云台角度调整、拍照/录像动作等； 2. 支持指点飞行，可在地图上选点作为目标点，然后无人机将自动飞往目标点； 3. 支持在自动作业时手动接管无人机。 负载实时控制：支持负载拍摄角度控制，获取负载控制权限后，可通过在负载直播画面双击鼠标、拖动鼠标，或通过键盘方向键控制负载拍摄角度。 设备详情与直播： 1. 支持实时查看图传信号、搜星质量和飞行器高度等信息； 2. 支持查看飞行相机或负载直播画面； 3. 支持开启直播录制，录制内容支持自动保存至媒体库。		
3		航线库	航线创建：支持在平台上统一创建并管理航线，航线信息包括：航线名称、飞行器与负载选择。 航点航线规划：支持航点编辑功能，编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图上添加航点、航点高度、航点类型、飞行器偏航角模式、飞行速度、添加航点动作等。		
4		组织管理	组织创建： 1. 支持用户创建组织，在组织管理页面修改人员组织名称、用户角色，也可根据组织角色、项目名称和加入方式筛选组织人员； 2. 组织下支持包含多个项目。 项目创建： 1. 支持在图上对项目作业中心点进行设置，设置完成后，当用户进入项目时，项目作业中心点将呈现在页面的中央位置； 2. 支持添加组织成员、组织设备进入项目。 人员管理： 1. 支持进入人员管理页面，点击添加人员按钮，录入人员账号、人员组织名称和用户角色； 2. 管理员支持批量更改人员组织角色或删除组织人员。		

			设备管理： 1. 管理员可在网页端设备管理页面查看和管理设备； 2. 设备管理页面支持查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型号、设备 SN、设备组织名称、固件版本、在线状态、所属项目、加入组织时间等。		
5		系统运维	软件运维： 1. 支持用户对接入系统的设备数量进行扩容，不低于 35 台； 2. 支持用户对系统内的数据进行备份； 3. 支持用户对系统内的数据进行服务器迁移； 4. 支持用户本地物理服务器私有化部署。 远程运维： 1. 支持对接入系统的设备进行远程升级； 2. 支持远程故障处理（如远程开关机、开关盖、日志导出等）； 3. 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控制无人机上的额外负载（如喊话器、探照灯、气体检测仪等）。		
6		配套无人机机场服务	提供配套无人机机场不低于 32 台： 机库要求如下： 1. 整机重量：≥50kg； 2. 工作环境温度：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 C 至 50° C； 3. 最大允许作业风速：≥5 级； 4.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5. 支持 4G 通信接入。 提供配套无人机不低于 32 台： 无人机要求如下： 1. 重量：≤1850g； 2. 最大可抗风速：≥12m/s； 3. 工作环境温度：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 C 至 50° C； 4.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5. 相机类型：需具有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等； 6. 喊话功能：有效广播距离≥300m； 7. 照明功能：有效照明面积≥1300 平方米@100 米。	项	1

			气体监测模块不低于 6 台： 配置要求如下： 1. 具备数据实时传输功能； 2. 支持一台或多台气体监测设备同时向可视化终端传输数据； 3. 支持不低于 6 种气体监测。		
7		配套全域空间数字底板服务	全域空间数字底板数据处理服务要求如下： 1. 可见光全自动二维/三维重建； 2. 支持激光雷达数据处理，可输出标准格式点云，二维地图、三维模型等数据； 3. 支持绘制兴趣区域，绘制完成后将只输出兴趣区域内的二三维成果； 4. 支持基于点云或模型生成精细化巡检航线。 激光雷达不低于 1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系统组成：负载同时具备激光雷达、可见光相机，采用一体化设计； 2. 重量：≤1650g ； 3. 工作温度：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 C 至 50° C； 4. 防护等级：具备不低于 IP54 的防护等级； 5. 激光雷达量程：≥700 米。 轻型无人机不低于 4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重量：≤1860 g； 2.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0km； 3. 最大可抗风速≥12m/s； 4.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5 m，水平≤0.5 m； 5. 广角相机像素：像素不低于 1200 万； 6. 长焦相机像素：像素不低于 4800 万； 7. 备用电池不低于 3 块。		

		小型多用途无人机不低于 2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最大载重：≥3 千克； 2. 最大起飞重量：≥7 千克； 3. 对角线轴距：≤1300 mm； 4. 最大抗风速度：≥12 米/秒； 5. 工作环境温度：≥-20° C 至 50° C； 6. 飞行器防护等级：≥IP45； 7. 备用电池不低于 4 块。 多功能负载不低于 1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系统组成：负载同时具备广角相机、变焦相机、红外热成像相机，采用一体化设计； 2. 重量：≤1.2 千克 3. 广角相机像素不低于 4000 万； 4. 变焦相机像素不低于 800 万； 喊话器负载不低于 1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重量≤700g； 2. 有效传播距离≥700 米； 3. 支持实时喊话； 4. 支持文本转语音进行播放； 5. 需配备双负载支架。			
四、专属私有云平台服务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专属私有云平台服务	飞控服务器服务要求	1、处理器：≥2 颗处理器(20 核/40 线程),TDP 150W 2、内存：128GB DDR4；频率:2666MHz；最大支持 24 个插槽，最高支持 3200MT/s； 3、存储：≥2 块 960GB SSD 硬盘 4、Raid：独立缓存 2GB 智能 SAS 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 0/1/10/5/6； 5、网络：≥2 个千兆网口，≥2 个 10GE 网口； 6、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7、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8、管理功能：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 OS，对硬件故障如 CPU 故障、I2C 和 IPMB 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 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	套	1
		存储服务器服务要求	1、处理器：≥2 颗处理器(20 核/40 线程),TDP 150W 2、内存：≥64GB DDR4；支持≥24 个插槽，最高支持 3200MT/s； 3、存储：≥2 块 960GB SSD 硬盘，配置≥10 块 16T SATA 7.2K 硬盘 4、Raid：独立缓存 2GB 智能 SAS 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 0/1/10/5/6； 5、网络：≥2 个千兆网口，≥2 个 10GE 网口； 6、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7、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8、管理功能：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 OS，对硬件故障如 CPU 故障、I2C 和 IPMB 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 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	套	1
2		应用服务器服务要求	1、处理器：≥2 颗处理器(20 核/40 线程),TDP 150W 2、内存：128GB DDR4；频率:2666MHz；最大支持 24 个插槽，最高支持 3200MT/s； 3、存储：≥2 块 960GB SSD 硬盘，≥6 块 16T SATA 7.2K 硬盘 4、Raid：独立缓存 2GB 智能 SAS 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 0/1/10/5/6； 5、网络：≥2 个千兆网口，≥2 个 10GE 网口； 6、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7、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8、管理功能：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 OS，对硬件故障如 CPU 故障、I2C 和 IPMB 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 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	套	3

3	AI 算力服务器 服务要求	1、4U 2 路 AI 服务器,最多支持 10 个双宽 GPU 卡; 2、处理器: ≥ 2 颗处理器(主频 $\geq 2.7\text{GHz}$,48 核) 3、内存: 512GB DDR5; 频率:5600MHz; 最大支持 32 个内存插槽 4、存储: ≥ 2 块 480GB SATA SSD, ≥ 2 块 3.84TB NVME SSD; 5、RAID: 支持 RAID0、1、10、5、50、6、60 等, 支持 4G Cache 超级电容保护, 提供 RAID 级别迁移、磁盘漫游、自诊断、Web 远程设置等功能。 6、 GPU 加速卡: 配置 ≥ 8 张全尺寸 GPU 卡, 单卡显存: $\geq 48\text{GB}$ 7、网络: ≥ 4 个千兆网口, ≥ 4 个 25GE 万兆口(含光模块); 8、电源: ≥ 2 个 900W 电源, 支持 1+1 冗余备份; 9、风扇: ≥ 4 个, 支持 N+1 冗余; 10、电源: 配置 4 个热插拔 2000W 白金电源, 最大可支持 3000W 钛金电源模块, 支持 N+N/N+M 冗余。 11、 风扇: 6 个热插拔对旋风扇, 支持 N+1 冗余。	套	1
4	核心交换机服 务要求	1、万兆三层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2.56\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960\text{Mpps}$ 2、提供 ≥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 16 个万兆 SFP+接口, ≥ 8 个 25GE SFP28 3、配置 ≥ 2 个交流电源, ≥ 16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套	2
5	防火墙服务要 求	1、硬件规格: 2U 机箱, 交流电源, 板载 ≥ 10 个千兆电口, 2 个万兆 SFP+光口。 2、设备性能: 网络层吞吐量 $\geq 8\text{Gbps}$, 并发连接 ≥ 350 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 ≥ 14 万。IPSec VPN (≥ 200 个授权)、SSL VPN (≥ 200 个授权)。含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URL 库升级更新服务。 3、网络攻击防护功能: 包含木马后门、勒索软件通信防护、异常流量检测、间谍软件功能防护、高危行为动态黑 IP、Flood 攻击防护等功能。 4、病毒防护: 能够对 HTTP/FTP/POP3/SMTP/IMAP/SMB 六种协议进行病毒查杀; 本地病毒库规模大于 3000 万。 5、管理能力: 具备快速上线部署, 威胁情报, 网元服务链引流, 共享接入管理, Restful API 配置管理功能。	套	1
6	上网行为管理 与审计服务要 求	1、硬件规格: 2U 机箱, 冗余交流电源; 国产化处理器, ≥ 6 个千兆电接口 (2 对 Bypass 电口), ≥ 4 个千兆光口 (含 2 对 BYPASS), ≥ 2 个万兆 SFP+光口。2T 机械硬盘。 2、性能要求: 带宽性能 $\geq 1\text{Gbps}$; 网络处理能力 $\geq 12\text{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 ≥ 60 万, 最大新建连接数 ≥ 35000 条/秒。	套	1

		3、资产管理：支持通过主动探测和被动识别的方式实现网络中设备资产以及数字资产的发现与管理。 4、业务审计：支持对业务系统访问及 API 接口进行扫描、通过敏感信息、安全漏洞、行为接口、自定义接口规则等识别并标识数据及传输风险，并可以查看最近某段时间内扫描到的业务系统访问数据的日志，树形结构展示业务系统及接口的层级关系。 5、系统监控：首页支持集中呈现上网行为风险等级和状态；行为风险等级包括安全等级、效率等级、合规等级和管控等级；行为状态包括管控效果、运行状态、安全状态、泄密风险状态、合规状态和应用使用状态。 6、网络状态：能够实时提供在线用户趋势、设备流速趋势、用户流量排名、应用流量排名、用户实时流量和应用实时流量等信息。 7、应用管理：可以对下载工具、视频播放、网络游戏、金融理财、即时消息、移动应用有独立的分类进行识别控制。 8、日志统计：可生成网页访问、论坛发帖，webmail、邮件收发、应用访问、应用流量、通道分析等各种统计报表。		
7	日志收集与分析系统服务要求	1、设备性能：综合日志处理性能$\geq 3000\text{EPS}$，日志采集处理均值$\geq 7000\text{EPS}$；授权管理设备数量≥ 60个； 2、硬件规格：存储$\geq 4\text{TB}$；配置≥ 6个千兆电口，≥ 2个万兆 SFP+光口，扩展插槽≥ 2个，Console 接口≥ 1个，USB 接口≥ 2个。 3、部署模式：支持 B/S 模式，使用 WEB 浏览器访问管理中心，浏览器端无需安装 Java 运行环境。 4、等保大屏：内置等保大屏展示。等保大屏界面必须包含设备运行天数、日志源数量、原始日志数、关联事件数、告警总数、本地最早日志产生时间、已保存日志天数、平均每天日志存储量、存储空间情况等界面效果展示。 5、审计对象：支持审计各种网络设备（路由器、交换机等）配置日志、运行日志、告警日志等；支持审计各种安全设备（防火墙、IDS、IPS、VPN、防病毒网关，网闸，防 DDOS 攻击，Web 应用防火墙、等）配置日志、运行日志、告警日志等。 6、资产管理：支持将资产按照多种维度进行分组、分域管理，如地理位置、组织结构、业务系统等，提供便捷的添加、修改、删除、查询与统计功能，支持资产组可以在页面不同的分组中移动。 7、日志解析规则定义功能：支持对接入日志进行正则进行解析，并能自动生成正则表达式来提取日志属性，支持对接入日志进行 JSON、Key-Value、分隔符	套	1

		或数组解析。 8、长日志审计功能：日志审计平台能采集接收 4/8/16/32/64KB 长日志，且日志无截断现象，日志完整。 9、可视化展示：系统具备丰富的事件可视化展示能力，具备多种展现手段，至少包括曲线图、面积图、柱状图、水平柱状图、饼状图、环状图、桑基图、关系图、数值图、地图（世界地图、中国地图）、3D 地球等等。 10、综合展示：仪表板支持自定义创建框架，用户根据需要在框架内添加不同的仪表板组件（数值、折线、面积、柱图、饼图、环状图、地图、组件、URL、文本、图片、列表等），支持组件位置自由摆放，组件大小自由拖曳等。		
8	入侵防御系统 服务要求	1、硬件规格：≥6 个千兆电接口（3 对 Bypass 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扩展槽，≥4TB 硬盘。3 年硬件维保服务。 2、设备性能：网络层吞吐量≥6Gbps，IPS 吞吐量≥1Gbps，并发连接≥200 万，每秒新建连接≥4 万/秒。 3、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的 HA 高可靠性部署，可工作于主备、主主模式，会话、用户、配置可实时同步；HA 高可靠性部署支持接口联动，某个端口失效（DOWN），属于同一接口组中其他端口都会进入失效状态（DOWN）；HA 高可靠性部署支持配置接口权重；支持 BFD 链路探测。 4、异常流量检测功能：能够显示出各种异常流量信息、大流量服务器信息，提供主机流量统计、应用流量统计、接口流量统计分析功能。 5、事件合并和告警功能：可对高频度发生的相同安全事件进行合并告警，告警方式支持 Syslog 告警、声音告警、弹窗告警或屏幕实时提示。	套	1
9	数据库审计与 防护服务要求	1、硬件规格：1U 机箱，内存≥8G；磁盘存储空间≥4TB，≥8 个千兆电接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扩展槽，支持液晶屏。 2、SQL 审计处理能力（速率）≥10000SQL/S；不限制授权实例数。 3、支持全文检索数据库 solr 的审计，可审计到 solr 的查询、插入行为的操作信息。 4、系统内置敏感数据类型，可自动发现业务环境中数据库对象中包含敏感数据类型，进行敏感数据级别的定义；支持敏感数据自定义，支持敏感数据扫描和结果同步；支持自定义敏感规则，可根据配置字段包括操作类型、敏感配置（保护对象所属的敏感数据）主体信息（访问工具、访问 IP、客户端 MAC、操作系统主机名、操作系统用户名）、规则生效时间进行敏感字段的操作行为监控与审计。 5、支持旁路阻断功能（非串联方式），阻断两种模式，宽松模式：对单一会话危险操作阻断；严格模式：源 IP 操作的所有请求直接阻断。	套	1

			6、审计规则支持 24 种以上分项响应条件；支持规则类型、风险级别、数据库操作命令；关键字审计、语句长度、语句执行回应、语句执行时间、返回内容、返回行数、数据库名、应用账户、服务器端口、客户端操作系统主机名、客户端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 MAC、客户端 IP、客户端进程名、时间、数据库表、字段等条件。 7、事件统计和关联分析功能：支持以目标标识和事件类型等条件统计审计事件，能够对相互关联的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并可设置某一事件累积发生的次数或频率超过阈值的情况为潜在危害事件。		
10		终端安全管理 系统服务要求	1、安全管理中心系统，支持主流操作系统，PC 版支持单机模式部署，服务器版支持集群模式部署，中英双语界面。可实现客户端的集中管理，包括终端统一部署、策略配置、任务分发、集中监控、日志报表等终端安全管理功能。 2、PC 终端安装授权 20 台， 服务器安装授权 10 台。含 3 年软件升级和维保服务。 3、支持单个页面展示在线终端数量、风险终端数量及占比、今日风险告警数、控制中心当前 CPU、内存、硬盘使用百分比、终端在线率、终端正常率、终端平台统计、基线核查统计、病毒查杀趋势、感染病毒终端、漏洞补丁统计等信息，均可通过图形化展示。 4、病毒扫描：支持对终端当扫描到感染型病毒、顽固木马时，自动进入深度查模式，可设置禁止终端用户管理路径或文件白名单、禁止终端用户管理扩展名白名单、扫描时不允许终端用户暂停或停止扫描任务。 5、杀毒引擎：支持不少于三个杀毒引擎混合使用，提高病毒检出率。 6、防逃逸功能：支持逃避检测防护，包含压缩文件检测、加壳文件检测、格式混淆检测、捆绑文件检测等防护方式。 7、未知病毒检测功能：支持基于静态文件二进制特征、动态行为特征未知病毒检测。 8、硬件资产管理功能：能够准确采集终端硬件信息，采集的硬件信息包含硬件型号、厂商等，能够实时显示插入、拔出硬件后的硬件资产信息，能够实时监测到硬件资产安装、拆卸和更换等变更情况，并进行实时响应，响应内容包含日期时间、终端名称、硬件名称、变更事件描述等内容。	套	1
五、侦测反制系统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无人机侦测反制服务	无人机感知定位服务	服务商需配置满足以下参数要求的无人机协议解析侦测设备共 9 台,无人机侦测定位设备共 4 台,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组网对接、数据输出、日常运维、故障抢修,服务期内持续向采购方输出稳定的无人机协议解析侦测定位数据,反制设备需提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投入设备需满足以下参数要求:	项	1
			无人机协议解析侦测设备:		
			1. 设备应为本源探测,在探测状态下,不会主动发射无线信号;		
			2. 侦测频率范围应满足 25MHz-6000MHz;探测定位距离 $\geq 6\text{KM}$		
			3. 至少包含以下重点探测频段:330MHz、433MHz、760MHz、840MHz、900MHz、915MHz、933MHz、1.1GHz、1.3GHz、1.4GHz、2.4GHz、4.9GHz、5.2GHz、5.8GHz;		
			4.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对无人机进行定位,并在探测列表实时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品牌型号、SN 码、工作频率、经纬度坐标(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方位、距离、飞行高度、飞行速度、起航点等信息,应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无人机位置图标、入侵角度和飞行轨迹;		
			无人机侦测定位设备:		
			1.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对无人机进行定位,并在探测列表实时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品牌型号、SN 码、工作频率、经纬度坐标(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方位、距离、飞行高度、飞行速度、起航点等信息,应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无人机位置图标、入侵角度和飞行轨迹。设备定位到无人机后,应能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坐标,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遥控器(飞手)位置图标;		
		无人机反制防御服务	2. 设备应能识别各无人机的电子指纹 ID 并进行单站定位,可定位品牌类型应覆盖大疆、Wi-Fi 无人机、DIY 无人机(黑羊 TBS CrossFire 飞控、数传模块等);	项	1
			3.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的环境(无明显遮挡、无电磁干扰)条件下,设备应能探测定位无人机的距离为 $\geq 3\text{km}$;		
			服务商需配置满足以下参数要求的无人机干扰设备 2 台、车载式无人机反制设备 1 台、手持式无人机侦测设备 7 台、无人机反制盾 7 台,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日常运维、故障抢修,服务期内持续向采购方提供无人机反制防御服务,反制设备需提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投入设备需满足以下参数要求:		
			无人机干扰设备:		

			1. 干扰发射频段满足：400MHz、800MHz、900MHz、1. 2GHz、1. 4GHz、1. 5GHz、2. 4GHz、5. 2GHz、5. 8GHz 等 2. 干扰距离$\geq 2\text{Km}$ 3. 符合 GB 8702-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中限值和评价方法的规定进行。 车载式无人机反制设备： 1. 设备无源侦测，通过无线电干扰反制，实现对无人机的驱离迫降； 2. 设备集成化设计，可安装至车辆，提供车载电源和市电两种供电方式； 3. 有无人机探测定位功能，应能在定位列表显示无人机的工作频率（示值精确到 0.5MHz）、品牌型号、电子指纹 ID（机身序列号）、方位、距离、经纬度（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飞行高度、飞行速度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入侵角度、瀑布图、标识图标和飞行轨迹；有遥控器（飞手）探测定位功能，应能在定位列表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距离、方位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标识图标； 4. 探测频率范围：25MHz~6GHz，探测频段可设置；干扰频段：400MHz、900MHz、1. 5GHz、2. 4GHz、5. 2GHz、5. 8GHz；干扰距离：$\geq 3\text{km}$； 5. 重点探测频段：330MHz、433MHz、840MHz、900MHz、915MHz、933MHz、1. 2GHz、1. 4GHz、1. 8GHz、2. 4GHz、5. 2GHz、5. 8GHz；探测定位距离：$\geq 5\text{km}$；探测高度：0~1200m； 6. 能探测、识别、区分多架同品牌、同型号、同频段的不同架次无人机，并能分别显示各无人机的电子指纹 ID； 手持式无人机侦测设备： 1. 探测定位模块和指控显示模块应为一体式结构，天线可拆卸； 2. 无源探测，在工作状态下，设备不主动发射无线电信号，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3.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实现对无人机进行单站定位，可定位机型应覆盖大疆、Wi-Fi 无人机、DIY 无人机（飞控、数传模块）；		
--	--	--	--	--	--

		4. 具有定位功能，应能在探测列表显示无人机的工作频段、品牌型号、SN 号（机身序列号）、方位、距离（到设备的距离）、经纬度（显示到小数点后 6 位）、飞行速度、海拔高度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标识图标和飞行轨迹；具有遥控器（飞手）探测定位功能，应能在探测列表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显示到小数点后 6 位）、距离、方位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遥控器标识图标，以及与对应无人机标识图标的连线； 5. 能探测频率范围在 70MHz～6000MHz 内的无线信号，探测频段可设置；侦测识别重点工作频段为 433MHz、915MHz、933MHz、1. 2GHz、1. 4GHz、2. 4GHz、5. 2GHz、5. 8GHz 等无人机信号； 6.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条件下，探测并定位无人机的距离应$\geq 2\text{km}$；探测高度：0～1200m；对无人机的测向误差应$\leq 1^{\circ}$（RMS）；探测成功率$\geq 99\%$；识别成功率$\geq 99\%$； 无人机反制盾： 1. 能够发射以下频率范围的无线信号：900MHz、1200MHz、1500MHz、2400MHz、5200MHz、5800MHz； 2. 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设备的有效干扰距离应$\geq 2\text{km}$； 3. 宽频干扰模式下，从启动干扰至无人机遥控器显示信号丢失所需的时间应$\leq 2. 5\text{s}$； 4. 能同时干扰的无人机数量应≥ 15架； 5. 具有无人机干扰功能，应能通过信号干扰方式干扰无人机的图传链路、飞控链路及导航信号，驱离无人机或使无人机迫降(需无人机支持迫降或返航功能)；			
六、其他配套服务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网络配套服务		带宽 $\geq 100\text{M}$ ，电路可用性 $\geq 99. 99\%$ 。丢包率 $\leq 0. 1\%$ ，平均时延 $\leq 50\text{ms}$ ，全网中断次数 ≤ 20 次/年。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	条	56

2	机房租赁服务	中心服务机房租赁及维保服务 1、耐火和防水等级不小于二级。 2、部署机柜的机房楼层高度不少于 3.5m。 3、机房须至少有两路供用电保障，保证 24 小时不断电，同时配备备用发点设备，满足 8 小时满载发电要求。 4、采用水冷空调机制或者风冷空调机制，配置不低于 N+2	项	1
3	等保测评服务	1、提供二级等保需要条件的建立和资料完善。 2、在项目验收后提供二级等保的测评报告和等级证书。	项	1
4	运维服务	1、本项目安排不少于 4 人的常驻人员专用本项目设备维修和日常巡检（包含节假日），并提供技术后援支持。 2、包含本项目合同期内设备安装的场地租赁服务费。 3、包含合同期内项目设备所有使用的电费服务	项	1
5	无线物联网服务	支持 4G/5G 网络制式，无线流量≥50G 每月，支持组建流量池，实现流量共享。支持无线 APN 功能。	张	32

实施要求

合同签订后，5 个工作日内进场进行服务，设计方案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中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科学、合理地组建专业、稳定的项目实施团队，团队成员组成须满足项目实施的需要进行充足的配置；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必须专职，全程参与整个实施过程，在时间要求上必须 100%保证；

中标人应保障项目所需要的各种资源，并书面提供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

实施中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应与采购人保持必要的多层次沟通，重要事项通过会议协商解决，会议纪要存档；

验收

验收：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项目基本建设，自检合格后向采购人书面申请验收，采购人自接到申请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中标人应提供统一管理与支持服务，中标人必须提供电话、电子邮件等技术支持方式，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及 7*24 小时监控服务。

故障处理和响应：中标人需对合同服务出现的故障响应做出相关保证。中标人应建立完善的故障管理体系，管理体系涵盖故障处理的故障等级、职责

分工和处理界面，每个处理流程必须留有电子化记录并在每个处理环节中落实到中标人的部门和相应的处理接口人。按照故障等级不同，需要有不同的处理时长和故障恢复时限。

远程技术支持：提供3年内7×24小时的免费电话支持服务。提供免费技术支持服务电话，通过电话了解情况并提供远程技术服务，最迟在2小时以内做出反应、4小时内做出答复。

现场技术支持：如遇远程无法解决问题，需第一时间（4小时内）安排工程师现场处理，直至恢复；对常规的故障解决方案给予必要的现场培训。

技术培训

（1）中标人应负责向招标人提供针对技术人员的应用系统操作维护培训（包括平台现场培训等），并满足甄选人提出的关于本期项目中所涉及系统的高级培训需求。

（2）操作维护培训应包括所提供系统的技术架构与实现原理，常见故障定位与处理等各个方面。

（3）中标人应详细开列各种培训费用，如对合同中确定的培训地点、时间等项目，如果中标人提出变更，应提出书面通知，并承担变更中发生的全部费用。

（4）中标人应提出具体的人员培训计划，培训课程应包括本系统所涉及的所有软硬件，培训应达到如下要求：

能够熟练对软硬件进行部署、配置工作；

能熟练使用应用软件，独立完成硬件维护工作，掌握网络运行情况以及及时排除大部分系统故障；

能熟练掌握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的使用，熟悉系统整体结构，分析系统故障，管理系统设备，掌握系统内部和外部接口，具备系统管理能力，承担全面的技术管理工作；

二、商务部分：

1. 采购内容：第一标段：为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提供全流程服务；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 服务期：3年

注：本项目服务期包含建设及运营服务。

4. 服务质量：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5. 服务地点：新密市

6. 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在部署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40%，服务期满二年，付至合同价款的 70%，服务期满三年，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小组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	符合性 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电子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4”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6”项规定
		服务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7”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8”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6.1”项规定
		技术要求	满足第三章“采购需求”的规定
		异常低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9.10”项规定
		投标报价	不高于采购控制价（最高限价）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15 分 技术部分：70 分 商务部分：1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标 分值
1	投标报价 (15 分)	投标报价评分 标准	(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20%;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20%) 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3)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报价)×15%×100 (得分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	15 分

技术部分 (70 分)	低空运营指挥 中台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涵盖指挥调度、态势感知、资源管理等核心模块、技术选型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无人机作业平 台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覆盖航线规划、任务下发、实时监控、数据采集与回传等全流程功能，支持多机型接入、智能化航迹规划，具备良好的扩展性，通信链路稳定可靠，具备断点续传、异常告警等容错机制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专属私有云平 台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私有云部署方案、信息安全和数据安全部署方案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5 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事件分发处置平台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具备事件接入、智能分派、流程跟踪、结果反馈的闭环管理能力、流程引擎稳定，消息通知及时准确，历史记录可追溯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侦测反制系统建设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探测、识别、跟踪、反制各环节技术方案完整，设备选型合理、多源融合探测技术，反制手段合法合规、精准有效、响应速度快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	5 分

			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运维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涵盖监警告警、日常巡检、故障处理、性能优化等全生命周期运维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安全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覆盖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及管理制度、安全策略可落地，具备持续的安全运营与应急响应能力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	5 分

			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应急事件处置 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预案，包括自然灾害、网络攻击、系统故障等多种场景，具备快速故障定位、隔离与恢复的技术手段，应急流程清晰，演练计划切实可行，责任分工明确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日常巡检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日常巡检方案包括针对本项目的巡航位置坐标、巡航频次设定、巡航路线等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服务进度安排 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建设期进度安排方案、运营期进度安排方案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服务质量管理 措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标准、质量控制措施，服务响应方案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项目管理措施 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组织架构，沟通机制、文档管理、变更控制流程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5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重点难点问题分析及应对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问题分析及应对措施等针对性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整体分析和措施理解深入、逻辑清晰、重点难点定位准确，方案具有可执行性和可操作性的得 5 分； 整体分析和措施理解较深入、逻辑较清晰、重点难点定位较准确，可执行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3 分； 整体分析和措施理解一般、逻辑一般、部分工作内容重点难点定位一般，部分工作内容缺乏可执行性和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保密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切实可行的信息保密方案和措施等方面由评委综合评分， 保密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措施合理可行、规范，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 5 分； 保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可行、较为规范，基本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 3 分； 保密方案内容一般，逻辑较清晰、合理、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5 分

3	商务部分 (15 分)	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 每提供 1 个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 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4 分
		人员培训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对象、内容、方式、时间安排详尽等内容由评委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逻辑清晰、全面, 措施合理可行、规范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逻辑基本清晰, 基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基本可行、基本规范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一般完整、逻辑一般清晰, 一般全面、措施合理方案一般可行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简单, 逻辑不清晰、不够全面、方案不存在严重缺项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 得 0 分	5 分
		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承诺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后续服务具体措施与承诺、额外或其他增值性服务等), 根据服务承诺及优惠承诺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评分: 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承诺可靠, 内容清晰完整、逻辑清晰, 全面、合理、可行性强, 得 6 分; 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承诺基本可靠、逻辑基本清晰, 基本全面、合理, 承诺可行, 基本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 得 4 分; 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承诺一般, 逻辑较清晰、合理、不存在严重缺项, 得 2 分; 服务承诺及其他优惠承诺一般, 逻辑较模糊, 得 1 分; 投标文件无此部分内容, 得 0 分。	6 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附录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附录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函附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 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 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各评委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格式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甲方（招标人）： 新密市公安局

乙方（供应商）：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_____年____月____日，新密市公安局（采购人）以公开招标（政府采购方式）对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新密市公安局（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项目概况：围绕新密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在社会治理、应急消防、生态环保等方面探索低空应用场景，构建“一网统飞、一飞多用”的城市治理新模式，通过空中视角实现网格问题精准识别、高效处置，实现基层高效治理。项目需部署自动化无人值守机场、侦测感知设备、重点区域反制设备、其它设备等，可初步实现新密市多类型综合治理场景覆盖，实现全域重点区域低空监视覆盖以及主城区“黑飞”反制覆盖。

1.2.2 服务内容：为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建设服务项目提供全流程服务；

1.2.2 服务标准：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1.2.3 服务期：3年

1.2.4 服务地点：新密市

1.2.5 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进场进行服务，设计方案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一）服务人员要求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服务小组，服务小组人员不得低于____人，其中项目负责人____名，其他驻点服务人员____名，机动分队成员____名，具体名单见附件。

1.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团队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应无条件支持更换，并在甲方提出更换需求后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直至符合要求为止，除甲方要求更换或人员离职外，乙方不得调整团队人员。

2. 驻场人员须遵守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和要求，签订保密协议。

3. 乙方应加强对团队人员的管理，制定相应考核管理制度，确保团队工作绩效。

4. 如遇突发情况或重大事件，须根据甲方需求，增派不少于2名技术服务人员在__内到达指定地点。

（二）响应要求

1. 乙方需在中标后____个自然日内完成项目所需的无人机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安装调试。

2. 乙方提供____小时的响应服务，满足突发事件快速响应要求。

3. 若出现设备故障需在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若在规定时间内无法修复，____分钟内用其他无人机进行替代，提供每次故障服务的故障处理报告。

（三）培训要求

1. 乙方应强化业务培训工作，常态化组织学习，在服务期内开展不少于____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平台功能及使用、设备能力、飞行需求提报、飞行成果获取等方面。

2. 乙方应建立业务相关知识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无人机及智能机场产品操作手册，确保服务质量，提升工作效率。

（四）文档要求

1. 乙方应加强文档管理，按照甲方要求定时提交相关文档，具体要求为：建立巡飞飞行台账，详细记录实际用时等信息，并对采集信息进行归档整理，接受业务需求方定期检查；配合业务需求方提交巡飞数据（路线、检查点位、检查内容）、音视频等材料，

编写任务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接报时间、出动时间、飞行时长、拍摄视频、照片、人工核查后的AI算法识别情况等要素，同时，需定期按要求制作周报、月报、年报并影印装订成册。

2. 乙方提交的文档应格式统一、内容完整真实。文档需要经过审核后再提交给甲方，甲方对文档进行审核后，双方应签字确认。

（五）保密要求

1. 乙方须采取符合行业标准的数据安全保护措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私自存储、泄露、篡改或非法使用项目相关数据。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数据泄露或安全事故，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仅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3. 甲方在提供服务期间拍摄的图片、视频以及相关衍生数据，乙方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进行复制和传播，若因此产生的损失及负面舆情影响责任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应加强对其团队人员保密意识的培养，要求履行保密义务。若因乙方团队人员违反保密义务导致信息泄露，视为乙方违反本合同保密条款，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实施项目的程序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6. 双方同意签订保密协议以保障上述保密条款所规定义务的履行。

7. 保密的时效不受本合同有效时间的限制。

（六）其他服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如需变更服务范围、增加服务内容或提高服务标准的，应提前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双方就变更内容、服务标准、费用调整及其他相关事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后，乙方方可执行。乙方未收到书面确认前，有权拒绝执行变更内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妥善保护所提供的相关软件系统、硬件设备、网络以及本项巡飞服务产生的所有数据的安全；须为参与本项目的无人机设备购买相应的保险；无人机巡飞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安全规范，并承担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相关法律责任（含应急响应情形下的安全事故），以及由此导致的相

关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乙方应当首先处理善后事宜，并支付相关费用和赔偿金；如由上述原因导致甲方财产及人身损害，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3 价款

合同金额为：_____

1.4 付款方式

1.4.1 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在部署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40%，服务期满二年，付至合同价款的 70%，服务期满三年，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

1.5 履行期限、地点

1.5.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_____；

1.5.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新密市**；

1.6 服务器满后产权的归属

1.6.1 中标单位所提供的平台服务及设备归中标单位所有。

1.6.2 服务期满后甲方可与乙方协商，如甲方希望延长服务，则乙方享有优先合作权，若甲方希望乙方进行硬件设备移交，甲方可以委托第三方评估公司对设备进行估价，给予乙方相应的设备残值补偿。

1.7 违约责任

1.7.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经甲方书面催告后 15 日内仍未完成主要义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7.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经甲方书面催告后 15 日内仍未完成交付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7.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7.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

1.7.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1.7.6 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由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

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

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不得违法转让，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

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验收期限及逾期处理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及完整服务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出具书面验收意见。验收应以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指标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为验收标准，甲方不得提出超出前述范围的额外要求。若甲方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且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乙方有权据此申请相应付款。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 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一次性书面告知具体整改意见及依据，乙方应在收到整改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再次申请验收。若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验收标准不明确、现场条件不具备、甲方人员未配合等）导致二次验收仍无法完成的，视为乙方已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但乙方存在重大质量缺陷的除外。
	付款前验收考核 考核标准：由甲方、监理方和乙方组成验收小组，召集行业专家对建设、运行的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并打分，合格率在 90% 以上视为验收合格；90% 以下视为验收不合格，验收小组对乙方发出整改通知，乙方根据整改通知内容进行整改直至达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 建设服务项目

（第一标段）

资格审查文件

采购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招标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内容，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方在此声明：

（1）我方具备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规定的投标人的条件；

（2）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

（格式自拟）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能证明投标人资格的其他资料

- 1、建议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zxgk.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页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新密市公安局购置新密市“一网统飞”基础设施 建设服务项目

（第一标段）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技术部分
- 六、商务部分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其他资料（如有）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经我单位研究决定参与本项目投标，我方经研究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各项条款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_____（报价大写），_____（报价小写），作为我方服务费，服务期_____，按本招标文件及其他有关资料的要求提供本项目的采购服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投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所投标段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采购内容			
服务期			
服务质量			
服务地点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60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其他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分项报价表

一、低空运营指挥中台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低空运营指挥中台	首页	首页工作台整合五大功能模块，集中展示工作台信息并提供功能跳转入口： 1. 用户信息展示：可视化呈现当前登录用户基础信息，用于身份核验与账号信息查看； 2. 快捷入口集成：提供常用快捷功能、数据驾驶舱等核心模块访问入口，实现高频业务快速跳转； 3. 业务数据概览：支持查看飞行统计等核心业务指标数据，直观掌握业务运营概况； 4. 日程查看管理：展示个人日程表信息，支持查看日程条目； 5. 系统通知公告：平台推送通知公告后，页面自动刷新展示最新公告信息，及时获取平台重要动态。	项	1		
2		指挥调度	飞行地图模块基于地理空间可视化技术接入地图服务，为指挥调度场景提供精准、实时的空间管控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地理空间可视化：接入专业地图服务，实现地理信息与业务数据的可视化融合展示，为调度决策提供空间维度支撑；支持搜索POI 地理信息，快速定位目标位置，提升地理空间检索效率。 2. 设备状态实时查看：支持可视化呈现关联设备的在线/离线、工作状态等核心信息，便于实时掌握设备运行情况，支持指定条件搜索设备； 3. 设备位置上图：支持将相关设备位置信息实时同步至地图，实现设备空间分布直观呈现； 4. 多场景直播查看：可直接查看机场实时直播、无人机实时直播画面，满足现场情况实时监控需求； 5. 无人机视频融合：支持实时无人机视频流与地理空间可视化的融合展示，实现多角度、全方位的现场可视化管控； 6. 功能面板灵活控制：支持功能面板按需展示/隐藏，适配不同				

			调度场景下的操作视野需求； 7. 机场项目快速接入：可通过设备列表/地图直接快速进入指定机场项目，简化项目切换操作流程； 8. 调度任务执行：支持在地图界面发起、执行调度任务，实现任务指令与地理空间的精准关联。				
3			视频墙模块聚焦指挥调度场景的多源视频集中监控需求，提供高性能、灵活适配的视频展示与管控能力，助力快速掌握全域现场动态，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多源无人机视频流投射：支持将多架无人机的实时视频流同步投射至视频墙，实现多视角、多目标并行监控，满足指挥调度对现场画面的全面覆盖需求；并支持按飞机名称、设备 SN 等指定条件搜索目标无人机，快速定位对应视频流，简化多设备筛选操作； 2. 多模式宫格布局切换：提供丰富的宫格布局选择，包含一宫格、四宫格、六宫格、八宫格、九宫格等模式，可根据监控数量与重点需求按需切换，适配不同调度场景； 3. 全屏展示功能：支持视频墙全屏显示，放大重点监控画面，提升细节查看清晰度，助力精准捕捉现场关键信息； 4. AI 算法视频流查看：支持查看已开启 AI 算法的无人机视频流，直观呈现 AI 识别分析结果，辅助指挥调度快速决策。				
4		多功能面板	虚拟座舱提供一站式操作与数据展示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飞行任务详情可视化：展示当前执行飞行任务的全维度信息； 2. 航线任务快速调用： 2.1 航线查看：直接展示当前机场关联的航线库列表，支持按航线名称搜索； 2.2 航线选择：选中航线后支持一键按航线发起飞行任务，无需返回航线库操作； 3. AI 算法灵活管控： 3.1 算法库查看：调取 AI 算法库，按算法类型分类展示； 3.2 算法控制：支持按需开启/关闭指定 AI 算法，开启后算法实时运行； 4. 预警图片实时同步：已启用 AI 算法识别到异常后，自动抓拍预警图片，并实时推送至面板右侧预警列表，列表标注预警时间、预警类型等，支持点击图片查看大图，可直接将预警图片关联至				

			“AI 预警” 模块留存。				
5		任务中心	为通用紧急场景提供标准化应急任务管控，实现快速响应与全流程闭环，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全生命周期管理：统一管控平台内通用应急任务，支持新增、处置（飞手现场协助）、办结、删除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定位目标任务； 3. 任务详情查看：支持查看任务完整信息； 4. 快速响应机制：任务无需签收，创建后实时下发至指定飞手，飞手可直接起飞无人机前往现场执行，缩短应急响应时间。				
6			为日常常规场景提供标准化任务管控，实现日常工作全流程规范闭环，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全生命周期管理：统一管控平台内通用常态化任务，支持新增、处置、办结、删除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定位目标任务； 3. 任务详情查看：支持查看任务完整信息； 4. 签收执行机制：任务需飞手签收确认后执行，确保任务分配到位，执飞完成后按要求办结，形成日常工作闭环。				
7			为用户提供权限内任务快速发起入口，简化任务创建流程，可实现以下功能： 1. 任务类型可视化展示：按当前用户权限，分类展示可发起的任务类型（含应急类、常态化类各细分任务），清晰标注任务适用场景，便于快速选择； 2. 精准任务新增：选中目标任务类型后，支持填写任务信息，提交后自动下发至对应飞手，完成任务发起闭环。				
8			集中管理当前用户的待处理任务，保障任务高效推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待办任务统一管控：聚合展示所有分配给当前用户的待办任务；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定位需优先处理的任务； 3. 任务处置操作：支持对任务进行签收、办结等操作，处置过程中可实时查看任务详情，确保操作符合标准。				

9			全程跟踪当前用户发起的任务进度，实现任务发起端闭环管理，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发起任务统一管理：集中展示当前用户发起的所有任务，实时更新任务执行状态（未执行/执行中/已办结），便于跟踪进度； 2. 多维度筛选检索：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查找目标任务； 3. 任务处置操作：支持对任务进行签收、办结等操作，处置过程中可实时查看任务详情，确保发起任务可管控、可追溯。				
10			留存当前用户已处理的任务记录，支持后续追溯与复盘，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已处理任务集中留存：统一展示当前用户已完成处置的所有任务，按处理时间倒序排列，方便历史记录查询； 2. 多条件筛选定位：支持按条件筛选，快速检索特定历史任务； 3. 任务详情回溯：支持查看已处理任务的完整详情，为工作复盘提供依据。				
11			支持创建周期性任务计划，实现任务自动生成与下发，提升工作效率，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灵活计划新增：支持按规则配置任务计划（如执行周期：每日/每周/每月、任务类型及参数等），自定义计划名称与生效范围； 2. 计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持对已创建的计划进行编辑、暂停、恢复、删除操作，按需调整计划执行状态； 3. 自动任务生成下发：平台按计划规则自动生成对应任务，实时下发至指定飞手，生成记录可追溯，减少重复手动发起操作。				

12		为任务执行提供前置配置与精准执飞入口，明确流程衔接逻辑，保障执飞高效落地，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签收规则智能适配：系统根据任务类型自动判定是否需要签收，需签收任务经飞手确认签收后，解锁处置界面权限；无需签收任务直接开放处置功能，适配不同任务响应场景； 2. 目标经纬度灵活配置：支持两种定位模式设置任务核心区域，可手动录入经纬度精准设置“点坐标”，或通过地图框选设置“面范围”，明确执飞边界； 3. 可用机场精准筛选：基于设定的目标经纬度，系统自动筛选可覆盖该区域的可用机场，展示机场名称、与目标区域的直线距离、设备运行状态等关键信息，助力飞手选择最优起降点； 4. 关联航线自动加载：同步加载与当前任务绑定的航线列表，支持直接选中目标航线用于执飞规划； 5. 双入口执飞联动：提供机场、航线双执飞入口，飞手可选择从已选中的机场或航线直接跳转至虚拟座舱，一键启动执飞操作，简化执行衔接流程。				
----	--	--	--	--	--	--

13			飞手完成作业后，整合信息查看、成果管理与办结提交功能，实现一站式任务收尾，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图片综合管理与分析： 1.1 图片同步与上传：自动同步执飞航线对应的拍摄图片，支持手动补充上传现场素材、一键获取 AI 预警图片；集成 AI 算法分析功能，可完成目标识别、缺陷标注等智能分析； 1.2 多视图切换与操作：支持宫格视图（多图并列查看）、地图视图（按拍摄坐标叠加展示）自由切换；支持按条件筛选；提供图片收藏、删除、下载操作，可进入详情页查看全部信息； 2. 任务信息全景查看：展示任务完整详情，包含基础信息与处置信息； 3. 飞行记录关联查阅：直接查看当前任务对应的飞行记录，直观还原执飞全过程； 4. 留言板同步查看：实时展示该任务下所有用户留言及回复内容，按发布时间倒序排列，便于快速掌握协作沟通记录； 5. 办结操作规范提交： 5.1 任务结果选择：按任务类型选择对应办结结果，明确任务最终状态； 5.2 结果描述填写：提供文本输入框，支持详细填写执行情况、成果说明、异常状况（如未完成原因、现场突发情况）等内容； 5.3 业务信息填写：支持按任务类型补充填写相关业务信息，作为办结佐证材料； 5.4 提交确认闭环：填写完成后点击“提交”，系统自动更新任务状态为“已办结”，并留存所有提交信息，形成完整流程闭环。				
14			为平台业务数据提供多维度统计分析可视化展示，助力业务复盘与决策，可实现以下功能： 1. 核心指标统计：支持统计平台内飞行架次、累计飞行时间、总飞行里程等核心业务数据，数据实时计算更新；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条件组合筛选，精准定位目标业务数据； 3. 业务列表联动：筛选后同步展示对应的业务明细列表，包含业务名称、业务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飞行架次、飞行时长（小时）、飞行距离（千米）等信息。				

15		飞行成果	飞行记录模块为平台内飞行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追溯与统计分析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飞行数据统一管理：集中存储、维护所有飞行记录数据，实现飞行数据规范化管理； 2. 多维度飞行溯源：支持查看单条飞行记录关联的飞行视频回放、完整飞行轨迹，直观还原飞行过程； 3. 关键指标统计：自动统计总飞行架次、累计飞行时长、总飞行里程等核心数据，为飞行成果分析提供数据支撑。				
16			AI 预警模块为平台内 AI 识别预警数据提供专业化管理与溯源能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预警记录统一管理：集中管理平台内所有 AI 预警图片，保障预警数据完整留存与便捷查询； 2. 预警详情精准查看：支持查看单条 AI 预警的具体详情信息（如预警类型、发生时间等），助力预警情况研判； 3. 预警图片下载：支持下载 AI 预警对应的现场图片，便于留存取证与后续分析。				
17			任务报告模块为平台内任务报告提供全流程管理与便捷创建能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报告全维度管理：统一管理平台内任务报告数据，支持新增、删除、编辑、查询操作，可点击查看单条报告完整详情； 2. 便捷新增报告：支持通过表单填写基础信息，上传现场照片、视频素材，并关联对应飞行记录，快速完成任务报告创建，实现飞行成果与报告的联动管理。				

18			侦测地图为无人机侦测与反制提供实时可视化管控中枢，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预警数据直观呈现：可视化展示平台内侦测设备捕获的预警数据，同步将发现的无人机设备实时上图，精准标注设备空间位置； 2. 无人机信息快速查看：点击地图上的无人机图标，可查看设备实时详情（含名称、SN 码、飞行速度、经纬度等核心信息），助力快速研判； 3. 预警列表与统计：右侧展示实时预警列表，清晰呈现异常预警及触发原因，便于快速定位风险；同步统计今日预警数、历史预警数，支持查看全部预警记录，实现预警数据追溯； 4. 地图显示灵活控制：工具栏支持按需开启/关闭图上设备、禁飞区、限高区显示，可切换“仅显示异常预警”模式，适配不同监控场景视野需求；				
19		侦测防御	侦测记录模块为预警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管理与追溯能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预警记录统一管理：集中存储、管理平台内侦测设备捕获的所有预警记录数据，支持数据完整留存与查询； 2. 多维度快速筛选：提供“异常/正常”状态快速筛选，同时支持多维度条件组合筛选（如时间范围、设备 SN、预警类型等），精准定位目标记录； 3. 轨迹与历史回溯：点击预警记录详情页，可查看对应无人机的完整飞行轨迹；支持通过设备序列号关联查询同一无人机的历史预警记录，实现风险溯源分析。				
20			实名库模块为无人机实名信息提供规范化管理与跨平台同步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实名数据全维度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无人机实名信息（含证件号、证件类型、姓名、手机号、产品序列号、设备型号、厂商、飞控序列号、飞控账号、所属辖区等），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操作； 2. 多条件精准筛选：支持按证件号、设备序列号、所属辖区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检索目标实名数据； 3. 跨平台数据同步：支持对接安心飞等外部平台数据，实现实名信息的自动留存与实时更新，保障数据一致性与合规性。				

21		飞行报备模块为无人机飞行计划提供合规化报备与管理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飞行计划全维度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飞行报备数据（含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姓名、手机号、机型、设备序列号、飞行目的、飞行范围、起飞地点、飞行半径、飞行高度、飞行起止时间、所属辖区、辖区派出所等），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操作； 2. 多条件精准筛选：支持按飞行时间、所属辖区、设备序列号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检索目标报备记录； 3. 跨平台数据同步：支持对接安心飞等外部平台数据，实现飞行报备信息的自动留存与实时更新，保障报备流程合规高效。				
22		禁飞区管理模块为空域管控提供精细化禁飞规则配置能力，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禁飞区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禁飞区基础数据，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等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禁飞区范围、生效时间范围、所属辖区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定位目标禁飞区域； 3. 规则精准配置：配置项包含禁飞区边界范围、生效起止时间等核心信息，保障禁飞规则清晰可执行。				
23		限高区管理模块为空域高度管控提供灵活配置与合规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限高区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限高区基础数据，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等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限高区范围、生效时间范围、限制高度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检索目标限高区域； 3. 高度规则明确配置：配置项包含限高区边界范围、生效起止时间、限制高度（与平台统一限高同时生效时，以较低高度为准），保障高度管控合规落地。				

24			白名单模块为合规无人机提供空域通行授权管理，可实现以下功能： 1. 白名单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白名单基础数据，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等全流程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设备序列号、设备名称、所属单位、联系方式、生效时间范围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定位授权设备； 3. 授权规则清晰配置：配置项覆盖白名单核心信息，明确授权设备的通行权限与生效周期，保障合规设备正常运行。				
25			基础设置模块为平台全域限高提供统一管控开关，可实现以下功能： 1. 限高功能控制：支持开启/关闭平台统一限高功能，按需启用全域高度管控； 2. 限制高度配置：开启限高功能后，需填写具体限制高度数值，作为平台空域高度管控的基础标准（与限高区单独配置高度取较低值生效）。				
26			侦测设备管理模块为平台侦测设备提供全生命周期管控，可实现以下功能： 1. 设备数据维护：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侦测设备基础数据（含设备名称、设备 SN 码、设备型号、安装经纬度等核心信息），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操作； 2. 多条件筛选查询：支持按设备名称、SN 码、型号、安装位置等多条件组合筛选，快速定位目标设备，便于设备运维与管控。				
28		基础管理	用于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各类设备的品牌基础数据，提供新增、删除、编辑、查询全维度操作能力；支持无人机、机场、挂载设备快速分类筛选，同时可通过多条件组合检索，精准定位目标设备品牌数据。				
29			用于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各类设备的类型基础数据，提供新增、删除、编辑、查询全维度操作能力；支持无人机、机场、挂载设备快速分类筛选，同时可通过多条件组合检索，精准定位目标设备类型数据。				

30			用于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各类设备的型号基础数据，提供新增、删除、编辑、查询全维度操作能力；支持无人机、机场、4G 模块、电池、挂载设备快速分类筛选，同时可通过多条件组合检索，精准定位目标设备型号数据。				
31			集中查看平台内全部机场设备台账信息，支持按项目、工作状态、设备型号、SN 码、设备名称多维度筛选与检索，快速精准定位目标设备。				
32			集中查看平台内全部无人机设备台账信息，支持按项目、在线状态、设备型号、SN 码、设备名称多维度筛选与检索，便于快速定位目标飞行器。				
33			统一管理、维护平台内项目基础信息，支持以项目为管控维度，为对应部门授予业务访问及操作权限，实现项目级权限精细化管控。				
34			统一管理平台内各类任务授权信息，可基于项目维度为对应部门分配对应任务的操作权限，实现任务权限定向分配与管控。				
35		平台管理	统一维护平台内组织部门架构信息，支持部门新增、编辑、删除等基础运维操作；支持按部门名称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部门。				
36			统一管理平台内系统人员账号信息，支持人员新增、编辑、删除、账号启用/禁用操作，提供密码重置、角色权限授权功能；支持按姓名、账号状态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人员。				
37			统一维护平台内岗位体系信息，支持岗位新增、编辑、删除等运维操作；支持按岗位名称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岗位。				
38			统一管理平台内用户组信息，支持用户组新增、编辑、删除操作；支持按用户组名称筛选检索，快速定位目标用户组。				

39			统一管理平台内通知、公告类发布信息，支持公告的新增、编辑、删除等发布运维操作，支持多条件组合筛选查询。				
40		驾驶舱	作为平台全域业务数据可视化中枢，整合多维度核心数据，为运营决策与业务监控提供直观支撑，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多维度数据统计可视化： 1.1 飞行数据统计：展示累计飞行架次、总飞行时长、总里程等核心指标，以柱状图呈现数据趋势； 1.2 机场数据统计：呈现机场总数、在线机场数、故障机场数等指标，以饼图呈现数据趋势； 1.3 无人机数据统计：展示无人机列表，并统计作业中数； 2. 实时视频监控：整合平台内无人机时视频流，支持多画面同时播放、单画面放大查看，满足实时业务监控需求； 3. 飞行记录快速查阅：展示近期飞行记录列表，支持按条件筛选，点击可查看详细信息； 4. 预警事件实时统计：根据预警类型统计预警次数，以条形图展示。				
41			系统支持视觉大模型的本地化部署，基于提示词工程对模型能力进行封装，构建标准化 AI 算法服务，为无人机巡检、目标识别、隐患检测、图像生成等应用场景提供统一、稳定、高效的智能算法能力。				
42			识别违规占道经营目标。				
43			识别直立行走的人员。				
44			识别地面上的各种车辆。				
45			识别通讯设施上鸟巢。				
		AI 大模型算法					

46	系统服务要求	平台升级服务	提供每年不少于 1 次平台升级服务，远程落地实施平台版本升级相关服务，升级工作完成后输出《平台升级报告》。				
47		平台培训服务	培训支持现场与远程两种模式，服务周期内免费提供 1 次线下现场培训、3 次线上远程培训；若平台完成重大版本升级，额外免费赠送 1 次远程培训				
48		平台运维服务	1. 运维服务采用远程方式； 2. 运维服务时段时间：工作日早上 8:30 至下午 17:00； 3. 搭建专属运维钉群，配备专属运维服务专家全程对接。 4. 服务响应 SLA 要求：30 分钟内响应，全程提供全方位技术支持； 5. 故障救援处置响应时效不超过 30 分钟。				
二、事件分发处置系统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事件分发处置系统	综合展示	面向工作人员首次进入系统后，实现快速查看自己待办事项和已办的需求。	套	1		
2		多源接入	实现多种方式的系统接入，提供统一开放接口实现多渠道信息接入。如 AI 预警、12345 热线等系统。				
3		综合受理	面向受理员实现多渠道统一受理需求。具体包括事件上报、事件受理、下发核实任务、事件撤销和挂起审批功能。				
4		事件受理	面向受理员实现多渠道统一受理需求。受理员可以通过事件受理查看待受理、已受理事件列表，实现多渠道采集事件精准、及时、快速的受理、撤销工作。同时，提供事、部件问题详情查看功能，包含问题的基本信息，办理过程信息以及办理流程图。				
5		统一分派	派遣员将受理后的事件分派到具体的专业处置部门，对事件进行具体处置部门的分派以及处置时间的设定。具体包括事件分派、事件确认、重新分派功能。				

6		协同处置	各部门处置人员接受到分拨过来的事件后，处置任务进行签收或拒签，待处理结束后可将处置结果填报至系统中，及时更新事件处理进度，完成结果反馈。具体包括处置任务签收/拒签、处置结果提交、事件挂起、多级转派和同级转交功能。				
8		办结归档	面向受理员实现多渠道统一办结需求。具体包括事件办结、重新分派、下发核查任务功能。				
9		事件办结	受理员查看事件处置记录以及相关处置结果，判断事件是否具备办结条件，如果确定专业处置部门处理完成达到办结标准，则可在操作页面中选择办结操作，完成事件办结。				
10		督办管理	对事件办理的全过程进行跟踪，具体包括事件督办、督办列表和取消督办功能。督办员可以对事件受理页面中除了已办结、已撤销状态的所有事件进行督办。 在事件受理列表中，点击详情操作查看事件的基本信息、处置记录以及处置流程。如督办员认为该事件需要进行督办，则可在页面中选择督办操作，将事件加入至督办列表中。				
11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具有打分、评价等功能。对事件从区域、部门和岗位三个方面进行多维度的评价。				
12		消息提醒	各角色收到的事件进展过程中产生的消息提醒通知，包括系统通知、待办提醒和时限提示。				
13		综合大屏	将全域范围无人机识别态势通过一张图绘到底。在一张图上建设各类数据及工作管理成效。如包括事件分布、企业分布、森林火情、视频资源数据分布。实现对辖区事件数据的统计、分析、展示可视化显示，信息包括事件动态轮播管理、事件高发类型排名TOP5管理、事件月度变化曲线管理、各类事件数量分析、子机构单位事件结案排名统计。				
三、无人机作业平台及配套服务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无人机作业平台及配套服务	地图模块	离线地图和高程： 1. 离线地图瓦片数据支持卫星地图数据和路网地图数据的配置； 2. 支持导入 XYZ 格式地图和 MBTiles 格式的地图瓦片； 3. 支持用户导入并加载离线高程数据。 地图加载： 1. 支持标准地图/卫星地图切换加载； 2. 支持显示 2.5 维基础地图(2.5 维基础地图指在二维画面的基础上，带有高程信息的画面)。 地图作业区： 1. 支持地图上切换禁飞限飞区显、隐； 2. 支持作业区域管理，可自定义飞行区和禁飞区。	项	1		
2		实时项目信息	无人机实时控制： 1. 支持远程操控无人机，包含：起飞/降落、无人机飞行、云台角度调整、拍照/录像动作等； 2. 支持指点飞行，可在地图上选点作为目标点，然后无人机将自动飞往目标点； 3. 支持在自动作业时手动接管无人机。 负载实时控制：支持负载拍摄角度控制，获取负载控制权限后，可通过在负载直播画面双击鼠标、拖动鼠标，或通过键盘方向键控制负载拍摄角度。 设备详情与直播： 1. 支持实时查看图传信号、搜星质量和飞行器高度等信息； 2. 支持查看飞行相机或负载直播画面； 3. 支持开启直播录制，录制内容支持自动保存至媒体库。				
3		航线库	航线创建：支持在平台上统一创建并管理航线，航线信息包括：航线名称、飞行器与负载选择。 航点航线规划：支持航点编辑功能，编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图上添加航点、航点高度、航点类型、飞行器偏航角模式、飞行速度、添加航点动作等。				
4		组织管理	组织创建： 1. 支持用户创建组织，在组织管理页面修改人员组织名称、用户角色，也可根据组织角色、项目名称和加入方式筛选组织人员；				

			2. 组织下支持包含多个项目。 项目创建： 1. 支持在图上对项目作业中心点进行设置，设置完成后，当用户进入项目时，项目作业中心点将呈现在页面的中央位置； 2. 支持添加组织成员、组织设备进入项目。 人员管理： 1. 支持进入人员管理页面，点击添加人员按钮，录入人员账号、人员组织名称和用户角色； 2. 管理员支持批量更改人员组织角色或删除组织人员。 设备管理： 1. 管理员可在网页端设备管理页面查看和管理设备； 2. 设备管理页面支持查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型号、设备 SN、设备组织名称、固件版本、在线状态、所属项目、加入组织时间等。				
5		系统运维	软件运维： 1. 支持用户对接入系统的设备数量进行扩容，不低于 35 台； 2. 支持用户对系统内的数据进行备份； 3. 支持用户对系统内的数据进行服务器迁移； 4. 支持用户本地物理服务器私有化部署。 远程运维： 1. 支持对接入系统的设备进行远程升级； 2. 支持远程故障处理（如远程开关机、开关盖、日志导出等）； 3. 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控制无人机上的额外负载（如喊话器、探照灯、气体检测仪等）。				
6		配套无人机机场服务	提供配套无人机机场不低于 32 台： 机库要求如下： 1. 整机重量：≥50kg； 2. 工作环境温度：设备工作温度范围至少为-20° C 至 50° C； 3. 最大允许作业风速：≥5 级； 4.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5. 支持 4G 通信接入。	项	1		

			提供配套无人机不低于 32 台： 无人机要求如下： 1. 重量：$\leq 1850\text{g}$； 2. 最大可抗风速：$\geq 12\text{m/s}$； 3. 工作环境温度：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C至50°C； 4.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5. 相机类型：需具有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等； 6. 喊话功能：有效广播距离$\geq 300\text{m}$； 7. 照明功能：有效照明面积≥ 1300 平方米@100 米。				
			气体监测模块不低于 6 台： 配置要求如下： 1. 具备数据实时传输功能； 2. 支持一台或多台气体监测设备同时向可视化终端传输数据； 3. 支持不低于 6 种气体监测。				
7		配套全域空间数字底板服务	全域空间数字底板数据处理服务要求如下： 1. 可见光全自动二维/三维重建； 2. 支持激光雷达数据处理，可输出标准格式点云，二维地图、三维模型等数据； 3. 支持绘制兴趣区域，绘制完成后将只输出兴趣区域内的二三维成果； 4. 支持基于点云或模型生成精细化巡检航线。				
			激光雷达不低于 1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系统组成：负载同时具备激光雷达、可见光相机，采用一体化设计； 2. 重量：$\leq 1650\text{g}$； 3. 工作温度：工作温度范围覆盖-20°C至50°C； 4. 防护等级：具备不低于 IP54 的防护等级； 5. 激光雷达量程：≥ 700 米。				

		轻型无人机不低于 4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重量：≤1860 g； 2.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0km； 3. 最大可抗风速≥12m/s； 4. 定位悬停精度：垂直≤0.5 m，水平≤0.5 m； 5. 广角相机像素：像素不低于 1200 万； 6. 长焦相机像素：像素不低于 4800 万； 7. 备用电池不低于 3 块。				
		小型多用途无人机不低于 2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最大载重：≥3 千克； 2. 最大起飞重量：≥7 千克； 3. 对角线轴距：≤1300 mm； 4. 最大抗风速度：≥12 米/秒； 5. 工作环境温度：≥-20° C 至 50° C； 6. 飞行器防护等级：≥IP45； 7. 备用电池不低于 4 块。				
		多功能负载不低于 1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系统组成：负载同时具备广角相机、变焦相机、红外热成像相机，采用一体化设计； 2. 重量：≤1.2 千克 3. 广角相机像素不低于 4000 万； 4. 变焦相机像素不低于 800 万；				
		喊话器负载不低于 1 台： 配置需求如下： 1. 重量≤700g； 2. 有效传播距离≥700 米； 3. 支持实时喊话； 4. 支持文本转语音进行播放； 5. 需配备双负载支架。				

四、专属私有云平台服务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专属私有云平台服务	飞控服务器服务要求	1、处理器：≥2 颗处理器(20 核/40 线程),TDP 150W 2、内存：128GB DDR4；频率:2666MHz；最大支持 24 个插槽，最高支持 3200MT/s； 3、存储：≥2 块 960GB SSD 硬盘 4、Raid：独立缓存 2GB 智能 SAS 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 0/1/10/5/6； 5、网络：≥2 个千兆网口，≥2 个 10GE 网口； 6、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7、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8、管理功能：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 OS，对硬件故障如 CPU 故障、I2C 和 IPMB 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 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提供官方截图证明；	套	1		
		存储服务器服务要求	1、处理器：≥2 颗处理器(20 核/40 线程),TDP 150W 2、内存：≥64GB DDR4；支持≥24 个插槽，最高支持 3200MT/s； 3、存储：≥2 块 960GB SSD 硬盘，配置≥10 块 16T SATA 7.2K 硬盘 4、Raid：独立缓存 2GB 智能 SAS 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 0/1/10/5/6； 5、网络：≥2 个千兆网口，≥2 个 10GE 网口； 6、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7、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8、管理功能：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 OS，对硬件故障如 CPU 故障、I2C 和 IPMB 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 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	套	1		

2	应用服务器服务要求	1、处理器：≥2 颗处理器(20 核/40 线程),TDP 150W 2、内存：128GB DDR4；频率:2666MHz；最大支持 24 个插槽，最高支持 3200MT/s； 3、存储：≥2 块 960GB SSD 硬盘，≥6 块 16T SATA 7.2K 硬盘 4、Raid：独立缓存 2GB 智能 SAS 阵列控制器；支持 RAID 0/1/10/5/6； 5、网络：≥2 个千兆网口，≥2 个 10GE 网口； 6、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7、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8、管理功能：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 OS，对硬件故障如 CPU 故障、I2C 和 IPMB 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 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	套	3		
3	AI 算力服务器服务要求	1、4U 2 路 AI 服务器,最多支持 10 个双宽 GPU 卡； 2、处理器：≥2 颗处理器(主频≥2.7GHz,48 核) 3、内存：512GB DDR5；频率:5600MHz；最大支持 32 个内存插槽 4、存储：≥2 块 480GB SATA SSD，≥2 块 3.84TB NVME SSD； 5、RAID：支持 RAID0、1、10、5、50、6、60 等，支持 4G Cache 超级电容保护，提供 RAID 级别迁移、磁盘漫游、自诊断、Web 远程设置等功能。 6、GPU 加速卡：配置≥8 张全尺寸 GPU 卡，单卡显存：≥48GB 7、网络：≥4 个千兆网口，≥4 个 25GE 万兆口（含光模块）； 8、电源：≥2 个 900W 电源，支持 1+1 冗余备份； 9、风扇：≥4 个，支持 N+1 冗余； 10、电源：配置 4 个热插拔 2000W 白金电源，最大可支持 3000W 钛金电源模块，支持 N+N/N+M 冗余。 11、风扇：6 个热插拔对旋风扇，支持 N+1 冗余。	套	1		
4	核心交换机服务要求	1、万兆三层交换机，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960Mpps 2、提供≥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16 个万兆 SFP+ 接口，≥8 个 25GE SFP28 3、配置≥2 个交流电源，≥16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套	2		

5		防火墙服务要求	1、硬件规格：2U 机箱，交流电源，板载≥10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 SFP+光口。 2、设备性能：网络层吞吐量≥8Gbps，并发连接≥35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14 万。IPSec VPN（≥200 个授权）、SSL VPN（≥200 个授权）。含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URL 库升级更新服务。 3、网络攻击防护功能：包含木马后门、勒索软件通信防护、异常流量检测、间谍软件功能防护、高危行为动态黑 IP、Flood 攻击防护等功能。 4、病毒防护：能够对 HTTP/FTP/POP3/SMTP/IMAP/SMB 六种协议进行病毒查杀；本地病毒库规模大于 3000 万。 5、管理能力：具备快速上线部署，威胁情报，网元服务链引流，共享接入管理，Restful API 配置管理功能。	套	1		
6		上网行为管理与审计服务要求	1、硬件规格：2U 机箱，冗余交流电源；国产化处理器，≥6 个千兆电接口（2 对 Bypass 电口），≥4 个千兆光口（含 2 对 BYPASS），≥2 个万兆 SFP+光口。2T 机械硬盘。 2、性能要求：带宽性能≥1Gbps；网络处理能力≥12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60 万，最大新建连接数≥35000 条/秒。 3、资产管理：支持通过主动探测和被动识别的方式实现网络中设备资产以及数字资产的发现与管理。 4、业务审计：支持对业务系统访问及 API 接口进行扫描、通过敏感信息、安全漏洞、行为接口、自定义接口规则等识别并标识数据及传输风险，并可以查看最近某段时间内扫描到的业务系统访问数据的日志，树形结构展示业务系统及接口的层级关系。 5、系统监控：首页支持集中呈现上网行为风险等级和状态；行为风险等级包括安全等级、效率等级、合规等级和管控等级；行为状态包括管控效果、运行状态、安全状态、泄密风险状态、合规状态和应用使用状态。 6、网络状态：能够实时提供在线用户趋势、设备流速趋势、用户流量排名、应用流量排名、用户实时流量和应用实时流量等信息。 7、应用管理：可以对下载工具、视频播放、网络游戏、金融理财、即时消息、移动应用有独立的分类进行识别控制。 8、日志统计：可生成网页访问、论坛发帖，webmail、邮件收发、	套	1		

			应用访问、应用流量、通道分析等各种统计报表。				
7		日志收集与分析系统服务要求	1、设备性能：综合日志处理性能$\geq 3000\text{EPS}$，日志采集处理均值$\geq 7000\text{EPS}$；授权管理设备数量≥ 60个； 2、硬件规格：存储$\geq 4\text{TB}$；配置≥ 6个千兆电口，≥ 2个万兆 SFP+光口，扩展插槽≥ 2个，Console 接口≥ 1个，USB 接口≥ 2个。 3、部署模式：支持 B/S 模式，使用 WEB 浏览器访问管理中心，浏览器端无需安装 Java 运行环境。支持 chrome 浏览。 4、等保大屏：内置等保大屏展示。等保大屏界面必须包含设备运行天数、日志源数量、原始日志数、关联事件数、告警总数、本地最早日志产生时间、已保存日志天数、平均每天日志存储量、存储空间情况等界面效果展示。 5、审计对象：支持审计各种网络设备（路由器、交换机等）配置日志、运行日志、告警日志等；支持审计各种安全设备（防火墙、IDS、IPS、VPN、防病毒网关，网闸，防 DDOS 攻击，Web 应用防火墙、等）配置日志、运行日志、告警日志等。 6、资产管理：支持将资产按照多种维度进行分组、分域管理，如地理位置、组织结构、业务系统等，提供便捷的添加、修改、删除、查询与统计功能，支持资产组可以在页面不同的分组中移动。 7、日志解析规则定义功能：支持对接入日志进行正则进行解析，并能自动生成正则表达式来提取日志属性，支持对接入日志进行 JSON、Key-Value、分隔符或数组解析。 8、长日志审计功能：日志审计平台能采集接收 4/8/16/32/64KB 长日志，且日志无截断现象，日志完整。 9、可视化展示：系统具备丰富的事件可视化展示能力，具备多种展现手段，至少包括曲线图、面积图、柱状图、水平柱状图、饼状图、环状图、桑基图、关系图、数值图、地图（世界地图、中国地图）、3D 地球等等。 10、综合展示：仪表板支持自定义创建框架，用户根据需要在框架内添加不同的仪表板组件（数值、折线、面积、柱图、饼图、	套	1		

			环状图、地图、组件、URL、文本、图片、列表等），支持组件位置自由摆放，组件大小自由拖曳等。				
8		入侵防御系统服务要求	1、硬件规格：≥6 个千兆电接口（3 对 Bypass 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扩展槽，≥4TB 硬盘。3 年硬件维保服务。 2、设备性能：网络层吞吐量≥6Gbps，IPS 吞吐量≥1Gbps，并发连接≥200 万，每秒新建连接≥4 万/秒。 3、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的 HA 高可靠性部署，可工作于主备、主主模式，会话、用户、配置可实时同步；HA 高可靠性部署支持接口联动，某个端口失效（DOWN），属于同一接口组中其他端口都会进入失效状态（DOWN）；HA 高可靠性部署支持配置接口权重；支持 BFD 链路探测。 4、异常流量检测功能：能够显示出各种异常流量信息、大流量服务器信息，提供主机流量统计、应用流量统计、接口流量统计分析功能。 5、事件合并和告警功能：可对高频度发生的相同安全事件进行合并告警，告警方式支持 Syslog 告警、声音告警、弹窗告警或屏幕实时提示。	套	1		
9		数据库审计与防护服务要求	1、硬件规格：1U 机箱，内存≥8G；磁盘存储空间≥4TB，≥8 个千兆电接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扩展槽，支持液晶屏。 2、SQL 审计处理能力（速率）≥10000SQL/S；不限制授权实例数。 3、支持全文检索数据库 solr 的审计，可审计到 solr 的查询、插入行为的操作信息。 4、系统内置敏感数据类型，可自动发现业务环境中数据库对象中包含敏感数据类型，进行敏感数据级别的定义；支持敏感数据自定义，支持敏感数据扫描和结果同步；支持自定义敏感规则，可根据配置字段包括操作类型、敏感配置（保护对象所属的敏感数据）主体信息（访问工具、访问 IP、客户端 MAC、操作系统主机名、操作系统用户名）、规则生效时间进行敏感字段的操作行为监控与审计。 5、支持旁路阻断功能（非串联方式），阻断两种模式，宽松模式：对单一会话危险操作阻断；严格模式：源 IP 操作的所有请求直接阻断。	套	1		

			6、审计规则支持 24 种以上分项响应条件；支持规则类型、风险级别、数据库操作命令；关键字审计、语句长度、语句执行回应、语句执行时间、返回内容、返回行数、数据库名、应用账户、服务器端口、客户端操作系统主机名、客户端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 MAC、客户端 IP、客户端进程名、时间、数据库表、字段等条件。 7、事件统计和关联分析功能：支持以目标标识和事件类型等条件统计审计事件，能够对相互关联的事件进行综合分析，并可设置某一事件累积发生的次数或频率超过阈值的情况为潜在危害事件。				
10		终端安全管理 系统服务要求	1、安全管理中心系统，支持主流操作系统，PC 版支持单机模式部署，服务器版支持集群模式部署，中英双语界面。可实现客户端的集中管理，包括终端统一部署、策略配置、任务分发、集中监控、日志报表等终端安全管理功能。 2、PC 终端安装授权 20 台， 服务器安装授权 10 台。含 3 年软件升级和维保服务。 3、支持单个页面展示在线终端数量、风险终端数量及占比、今日风险告警数、控制中心当前 CPU、内存、硬盘使用百分比、终端在线率、终端正常率、终端平台统计、基线核查统计、病毒查杀趋势、感染病毒终端、漏洞补丁统计等信息，均可通过图形化展示。 4、病毒扫描：支持对终端当扫描到感染型病毒、顽固木马时，自动进入深度查模式，可设置禁止终端用户管理路径或文件白名单、禁止终端用户管理扩展名白名单、扫描时不允许终端用户暂停或停止扫描任务。 5、杀毒引擎：支持不少于三个杀毒引擎混合使用，提高病毒检出率。 6、防逃逸功能：支持逃避检测防护，包含压缩文件检测、加壳文件检测、格式混淆检测、捆绑文件检测等防护方式。 7、未知病毒检测功能：支持基于静态文件二进制特征、动态行为特征未知病毒检测。 8、硬件资产管理功能：能够准确采集终端硬件信息，采集的硬件信息包含硬件型号、厂商等，能够实时显示插入、拔出硬件后的硬件资产信息，能够实时监测到硬件资产安装、拆卸和更换等变	套	1		

			更情况，并进行实时响应，响应内容包含日期时间、终端名称、硬件名称、变更事件描述等内容。				
五、侦测反制系统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无人机侦测反制服务	无人机感知定位服务	服务商需配置满足以下参数要求的无人机协议解析侦测设备共 9 台，无人机侦测定位设备共 4 台，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组网对接、数据输出、日常运维、故障抢修，服务期内持续向采购方输出稳定的无人机协议解析侦测定位数据，反制设备需提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投入设备需满足以下参数要求： 无人机协议解析侦测设备： 1. 设备应为无源探测，在探测状态下，不会主动发射无线信号； 2. 侦测频率范围应满足 25MHz-6000MHz；探测定位距离≥6KM 3. 至少包含以下重点探测频段：330MHz、433MHz、760MHz、840MHz、900MHz、915MHz、933MHz、1.1GHz、1.3GHz、1.4GHz、2.4GHz、4.9GHz、5.2GHz、5.8GHz； 4.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对无人机进行定位，并在探测列表实时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品牌型号、SN 码、工作频率、经纬度坐标（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方位、距离、飞行高度、飞行速度、起航点等信息，应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无人机位置图标、入侵角度和飞行轨迹； 无人机侦测定位设备： 1.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对无人机进行定位，并在探测列表实时显示探测到的无人机品牌型号、SN 码、工作频率、经纬度坐标（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方位、距离、飞行高度、飞行速度、起航点等信息，应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无人机位置图标、入侵角度和飞行轨迹。设备定位到无人机后，应能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坐标，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遥控器（飞手）位置图	项	1		

			标；				
			2. 设备应能识别各无人机的电子指纹 ID 并进行单站定位，可定位品牌类型应覆盖大疆、Wi-Fi 无人机、DIY 无人机（黑羊 TBS CrossFire 飞控、数传模块等）；				
			3.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的环境（无明显遮挡、无电磁干扰）条件下，设备应能探测定位无人机的距离为 $\geq 3\text{km}$ ；				
		无人机反制防御服务	服务商需配置满足以下参数要求的无人机干扰设备 2 台、车载式无人机反制设备 1 台、手持式无人机侦测设备 7 台、无人机反制盾 7 台，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日常运维、故障抢修，服务期内持续向采购方提供无人机反制防御服务，反制设备需提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投入设备需满足以下参数要求：	项	1		
			无人机干扰设备：				
			1. 干扰发射频段满足：400MHz、800MHz、900MHz、1.2GHz、1.4GHz、1.5GHz、2.4GHz、5.2GHz、5.8GHz 等				
			2. 干扰距离 $\geq 2\text{Km}$				
			3. 符合 GB 8702-2014《电磁环境控制限值》中限值和评价方法的规定进行。				
			车载式无人机反制设备：				
			1. 设备无源侦测，通过无线电干扰反制，实现对无人机的驱离迫降；				
			2. 设备集成化设计，可安装至车辆，提供车载电源和市电两种供电方式；				

		3. 有无人机探测定位功能，应能在定位列表显示无人机的工作频率（示值精确到 0.5MHz）、品牌型号、电子指纹 ID（机身序列号）、方位、距离、经纬度（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飞行高度、飞行速度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入侵角度、瀑布图、标识图标和飞行轨迹；有遥控器（飞手）探测定位功能，应能在定位列表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示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距离、方位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标识图标； 4. 探测频率范围：25MHz~6GHz，探测频段可设置；干扰频段：400MHz、900MHz、1.5GHz、2.4GHz、5.2GHz、5.8GHz；干扰距离：≥3km； 5. 重点探测频段：330MHz、433MHz、840MHz、900MHz、915MHz、933MHz、1.2GHz、1.4GHz、1.8GHz、2.4GHz、5.2GHz、5.8GHz；探测定位距离：≥5km；探测高度：0~1200m； 6. 能探测、识别、区分多架同品牌、同型号、同频段的不同架次无人机，并能分别显示各无人机的电子指纹 ID； 手持式无人机侦测设备： 1. 探测定位模块和指控显示模块应为一体式结构，天线可拆卸； 2. 无源探测，在工作状态下，设备不主动发射无线电信号，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3. 设备应能通过协议解析方式实现对无人机进行单站定位，可定位机型应覆盖大疆、Wi-Fi 无人机、DIY 无人机（飞控、数传模块）； 4. 具有定位功能，应能在探测列表显示无人机的工作频段、品牌型号、SN 号（机身序列号）、方位、距离（到设备的距离）、经纬度（显示到小数点后 6 位）、飞行速度、海拔高度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标识图标和飞行轨迹；具有遥控器（飞手）探测定位功能，应能在探测列表显示遥控器（飞手）经纬度（显示到小数点后 6 位）、距离、方位等信息，并能在电子地图上显示遥控器标识图标，以及对应无人机标识图标的连线； 5. 能探测频率范围在 70MHz~6000MHz 内的无线信号，探测频段可设置；侦测识别重点工作频段为 433MHz、915MHz、933MHz、1.2GHz、1.4GHz、2.4GHz、5.2GHz、5.8GHz 等无人机信号；				
--	--	--	--	--	--	--

			6. 在无明显雨/雪/雾天气、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环境下，探测并定位无人机的距离应$\geq 2\text{km}$；探测高度：0~1200m；对无人机的测向误差应$\leq 1^\circ$（RMS）；探测成功率$\geq 99\%$；识别成功率$\geq 99\%$； 无人机反制盾： 1. 能够发射以下频率范围的无线信号：900MHz、1200MHz、1500MHz、2400MHz、5200MHz、5800MHz； 2. 在无明显遮挡、无明显电磁干扰的条件下，设备的有效干扰距离应$\geq 2\text{km}$； 3. 宽频干扰模式下，从启动干扰至无人机遥控器显示信号丢失所需的时间应$\leq 2.5\text{s}$； 4. 能同时干扰的无人机数量应≥ 15架； 5. 具有无人机干扰功能，应能通过信号干扰方式干扰无人机的图传链路、飞控链路及导航信号，驱离无人机或使无人机迫降（需无人机支持迫降或返航功能）；				
六、其他配套服务							
序号	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网络配套服务		带宽 $\geq 100\text{M}$ ，电路可用性 $\geq 99.99\%$ 。丢包率 $\leq 0.1\%$ ，平均时延 $\leq 50\text{ms}$ ，全网中断次数 ≤ 20 次/年。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	条	56		
2	机房租赁服务		中心服务机房租赁及维保服务 1、耐火和防水等级不小于二级。 2、部署机柜的机房楼层高度不少于 3.5m。 3、机房须至少有两路供电保障，保证 24 小时不断电，同时配备备用发点设备，满足 8 小时满载发电要求。 4、采用水冷空调机制或者风冷空调机制，配置不低于 N+2	项	1		
3	等保测评服务		1、提供二级等保需要条件的建立和资料完善。 2、在项目验收后提供二级等保的测评报告和等级证书。	项	1		
4	运维服务		1、本项目安排不少于 4 人的常驻人员专用本项目设备维修和日常巡检（包含节假日），并提供技术后援支持。 2、包含本项目合同期内设备安装的场地租赁服务费。 3、包含合同期内项目设备所有使用的电费服务	项	1		

5	无线物联网服务	支持 4G/5G 网络制式，无线流量 $\geq$ 50G 每月，支持组建流量池，实现流量共享。支持无线 APN 功能。	张	32		
总价：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
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
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响应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参与。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招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担保；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的投标，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人信用承诺书”，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并做出如下承诺：

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10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作为违约赔偿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法律责任。

- 1、招标响应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提附加条件；
- 3、中标后不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4、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向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中标服务费（具体见采购文件前附表）。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中标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中标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因追索中标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河南国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有权向代理公司所在地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承诺真实有效，愿意接受监督部门处理，自愿纳入失信记录。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五、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六、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七、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表

序号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学历	职称（如有）	证书（如有）	备注

后附相关人员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